

公司代码：603153

公司简称：上海建科

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吉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新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常旺玲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及其对策，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等有关章节内容中关于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的描述。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海建科	指	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国盛集团	指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上实	指	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
国新上海	指	国新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城投控股	指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宝业集团	指	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信润恒	指	北京信润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见慧	指	上海见慧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见鑫	指	上海见鑫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见盛	指	上海见盛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见叶	指	上海见叶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见筠	指	上海见筠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见理	指	上海见理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上海建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Research Institute of Building Science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RIB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吉杰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常旺玲	邓晓梦
联系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75号4号楼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75号4号楼
电话	021-64390809	021-31655960
传真	021-31655962	021-31655962
电子信箱	ir@sribs.com	ir@sribs.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75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7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32
公司网址	www.sribs.com
电子信箱	ir@sribs.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日报》(www.zqrb.cn)、《证券时报》(www.stcn.com)及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75号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建科	603153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曹小勤、沈文伟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	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11层

荐机构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苏晓琳、王佳伟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3月13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888号海通外滩金融广场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刘涛、朱玉峰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3月13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009,499,944.75	3,557,707,493.13	3,557,707,493.13	12.70	3,435,229,226.20	3,435,229,22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760,908.29	275,595,299.27	275,629,841.40	14.57	278,698,241.19	279,019,87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6,656,353.17	205,595,758.48	205,630,300.61	15.11	204,150,604.26	204,472,23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407,058.82	211,497,065.97	211,497,065.97	63.32	158,407,879.60	158,407,879.60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58,742,317.57	2,627,765,614.37	2,628,121,788.33	31.62	2,356,045,864.86	2,356,367,496.69
总资产	5,013,194,729.03	4,111,703,796.72	4,105,126,830.52	21.92	3,745,924,302.70	3,739,377,252.9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	0.78	0.78	2.56	0.79	0.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	0.78	0.78	2.56	0.79	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58	0.58	3.45	0.58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9	11.05	11.05	减少1.16个百分点	12.41	12.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2	8.25	8.25	减少0.83个百分点	9.09	9.10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对于因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

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追溯调整了 2022 年及 2021 年的相应财务数据，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40.7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3.32%，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回款较上年有所增加；截至 2023 年年末，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5,874.23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31.62%，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股票，带来股本和资本公积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66,394,872.74	817,318,479.72	937,081,355.12	1,488,705,23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25,146.66	46,426,802.50	64,570,805.57	185,038,15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184,671.24	27,655,742.58	47,105,564.69	155,710,37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161,965.93	-21,789,989.31	160,634,978.25	672,724,035.8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2,308.07		609,490.82	1,255,599.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	66,936,734.66		70,666,206.41	58,707,687.56

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4,795.0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825,933.58		6,412,366.63	9,020,940.8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619.00		155,641.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892,954.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7,125.06		-1,406,724.15	-2,098,043.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589,987.31	5,077,105.88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32,225.18		9,341,257.91	-3,973,250.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81,894.45		2,686,169.32	1,284,109.09
合计	79,104,555.12		69,999,540.79	74,547,636.9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9,999,540.79	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对2022、2021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影响
2022 年度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规定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5,605,281.45	
差异	4,394,259.34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547,636.93	
2021 年度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规定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0,553,872.02	
差异	3,993,764.91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551,25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	90,000.00	90,000.00		

资				
合计	90,000.00	90,000.00	150,000,000.00	551,250.00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战略引领，聚焦主责主业，围绕产业结构调整、业务资源整合、新兴业务开拓等重点、难点任务进行攻坚突破，以科技创新赋能产业发展，实现了生产经营稳中向好，全面完成了年度各项任务和目标。

（一）实现整体上市，持续深化改革

2023年3月13日，公司股票成功在上交所主板挂牌交易，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提供了更大的发展平台，募集资金将投向公司核心业务能力提升、科创中心和信息化能力建设以及数智科技产业能力提升等方面，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业务的竞争力。5月，公司获批入选国务院国资委“科改行动”扩围深化名单，成为上海市入选的8家企业之一，是继完成混合所有制改革和实现上市后，公司持续推进深化改革的又一重要举措，为高质量发展注入了新动能。

（二）聚焦核心主业，增强服务能力

重点围绕工程咨询、检测与技术服务等核心主业，加强产业链前端服务能力建设，积极拓展建筑师负责制、前期咨询、投融资咨询、资产评估等前端业务，促进产业链延伸，增强全产业链服务能力。同时，大力拓展服务领域，新增水运领域材料检测及工程监理资质，积极拓展水利工程监理、水土保持施工监理资质。获得文物建筑安全检测鉴定机构、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等资质资格，增强城市运维领域的服务能力。做深做精服务产品，整合相关检测评估业务资源，打造房屋管家、碳管家、环保管家、城市体检等运维服务产品，通过升级开发上海市建筑碳排放监管平台，构建市区两级能碳管理平台。此外，公司围绕重点区域、重点领域进行组织优化和业务整合，完善全过程工程咨询的跨业务单元合作机制、区域总控管理服务模式，成立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南事业部，组建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绿色节能与低碳创新研究院”，进一步集约业务和管理资源，提高市场开拓和经营效率。

（三）深化协同联动，深耕区域市场

坚持立足上海和长三角，深耕全国战略发展区域，辐射海外市场。聚焦自贸区临港新片区、“五个新城”、“南北转型”等上海市重大建设任务和长三角一体化、雄安新区、“一带一路”倡议等国家重大战略，报告期内参建浦东机场四期、东方枢纽、金山乐高乐园等在内的70%以上的上海市重大工程，为沪苏嘉城际铁路、合肥新机场改扩建、青浦西岑科创中心、保定中国古动物博物馆、天津美术学院城市更新片区、柬埔寨吴哥国际机场等全国各地及海外重点项目提供各类专业技术和系统服务。组建华北区域管理中心，加强京津冀等属地机构的业务协同联动，推动工程监理、桥隧检测监测、环保咨询、绿色低碳咨询等主业向武汉和华中区域市场的输出。持续做好战略客户关系维护，与百联集团、申能集团、申通地铁、西部机场集团、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院、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等机构达成战略合作，为机场、交通等领域的业务拓展积极赋能，组织面向上海大型国企开展战略营销和业务拓展，夯实业务板块在上海地区的系统服务。

（四）加强品牌建设，提升行业影响力

聚焦低碳发展、城市更新、数字转型等热点，组织参展长三角国际应急减灾博览会、国际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大会、上海国际碳中和博览会、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开发者大会等展会论坛，开展品牌传播，增强与政府部门、企业客户、行业专家的沟通交流，牵头建设上海市建筑碳排放智慧监管平台、长三角绿色认证联盟碳平台，牵头发布长宁区CN100建筑碳中和倡议机制等，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积极参与行业协会、学会建设，牵头成立上海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城市更新分会、上海市工程质量管理协会临港分会等机构，开展行业支撑工作，不断提升行业影响力。

公司下属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位列“2022年中国工程监理企业工程监理收入前100名排序”第一名，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和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分别位列“2022年上海市建设工程检测行业协会检测机构检测业务收入排行”第一、第二名，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位列“2022中国绿色建筑设计与咨询年度竞争力20强”第二名。

（五）强化创新引领，打造核心能力

组织召开科技创新大会，编制发布《技术发展报告》，指导未来技术研发布局。组建十六个专家工作室，推进工程可靠性研究中心工作，发挥各领域首席专家的技术优势，持续打造公司核心科技力量。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在复评价中获得“优秀”，牵头组建上海市“城乡建设碳中和学科研究中心”，成功获批“上海市环境数字智慧应用专业技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参与共建“住建部科技成果数据工程技术创新中心”。

围绕绿色低碳、安全韧性、智慧健康等方向成功立项国家和部市级科研项目 65 项，其中牵头国家“十四五”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1 项、课题 6 项，参与课题 25 项。全年完成科研成果 98 项，获得授权专利 88 项、软件著作权 70 项，荣获部市级科技奖 10 项。新立项各类标准 98 项，65 项主参编标准获批发布。

持续编制《上海市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及分析报告》《上海绿色建筑发展报告》《上海市建筑行业绿色发展报告》《上海市城市安全运行发展报告》。

（六）推进数字转型，赋能产业升级

加快推进公司数字化转型项目实施，全年立项数字化转型项目 19 项，2 个项目获得上海市国资委企业能级提升项目立项。推进一批数字化转型场景建设，其中，“创新驱动，助力交通基础设施智慧运维”场景入选市国资委蓝皮书，“建筑安全部件智能工厂”入选上海市 100 家智能工厂。启动上海市建筑碳排放智慧监管平台升级开发，为上海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提供大数据智慧分析和数据支撑。

持续加强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完善数字监理平台、数字监理 APP 功能建设，数字监理平台已在工程咨询公司 85% 的项目中推广应用，提高了工程监理的管理质量与水平。针对检验检测产业特点，开发了“建科 e 检通”在线销售、工程检测实验室信息化管理、养护抗压一体化混凝土强度机器人检测、全天候视觉识别钢筋拉伸数字化检测、道路设施立体全息检测管理等系统。发布了“房屋安全管家”、“数字环境管理平台”等数字化产品，数字环境管理平台已应用于 1000 多家企业环保核查业务，水环境数字化精准管控平台已在上海、湖北、浙江等多个项目中应用。

（七）加强人才建设，夯实发展根基

持续推进年轻干部发现、培养和使用工作，组织第三批 17 人进行交流轮岗，制定并落实《“1、3 人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遴选 10 名领军人才后备队、30 名青年科技精英进行专项培养。开展员工教育培训工作，3000 余人次参加员工通识教育培训。举办第三期管理能力提升研修班，集团及直属单位中层、高级主管等 62 人参加培训。成功申报国务院特贴专家 2 人、东方英才领军项目 1 人、领军项目中期考核优秀 1 人、拔尖项目 3 人、青年项目 7 人，白玉兰计划浦江项目 2 人，首次申报成功国家海外博士后专项和上海市白玉兰计划青年项目。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4 年，中国经济增长模式从投资驱动型转向内需拉动型，总体趋势回升向好。在建设领域，国家及地方加大行业监管、出台系列政策，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城市更新、安全韧性、智慧转型、绿色低碳为行业发展注入新动能。

（一）行业面临结构性发展机会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3 年国内生产总值较上年度增加 5.2%，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3.0%，其中基础设施投资（不含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5.9%。中央财政增发万亿国债，支持灾后恢复重建和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生态治理和流域治理有望继续为经济发展贡献较大的增量。

（二）行业监管和规范管理进一步加强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在建设领域，对资质改革、提升质量、规范市场竞争等方面出台多项政策，加大工程质量终身责任书面承诺制、永久性标牌制、质量信息档案等制度执行力度，及对企业资质、人员资格等方面违规行为的处罚力度，强化责任追究，有利于优化市场环境，推动企业转型升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委先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审批管理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工程建设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的通知》等文件，加强资质管理、强化监管手段、推动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营造公平竞争的经营环境。

（三）多专业全周期工程服务模式持续创新

上海市发布《建筑师负责制扩大试点实施办法（试行）》，通过发挥责任建筑师的专业统筹作用及技术管理优势，提升工程建设品质和营商环境，明确在乡村振兴、城市更新、政府投资的科教文卫项目、新城建设等建设项目中开展试点。广东、山东、海南等多地也发布相关文件推进试点工作。引导企业更加关注加强规划设计、建设管理、竣工运维全周期、多专业的产业整合与协同，实践并完善区域总控管理、全过程工程咨询、全周期环保管家等创新服务模式，注重工程技术和管理的创新，推动实现企业转型升级及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四）城市更新打开城市高质量发展新空间

国家先后推出《关于扎实有序推进城市更新工作的通知》《关于扎实推进 2023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通知》《关于在超大特大城市积极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文件，提出全面开展城市体检、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上海发布《城市更新行动方案（2023-2025 年）》，提出综合区域整体焕新、人居环境品质提升、公共空间设施优化、历史风貌魅力重塑、产业园区提质增效、商业商务活力再造等六大行动，为城市高质量发展打开新空间。

（五）“双碳”战略加快在工程项目试点应用

国家先后印发《碳达峰碳中和标准体系建设指南》《绿色低碳先进技术示范工程实施方案》《国家碳达峰试点建设方案》，为重点行业和领域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提供全面的标准支撑，推进绿色低碳先进适用技术的应用，加速技术成果转化和市场化，并在能源、产业、节能、建筑、交通等重点领域开展碳达峰试点，规划实施一批重点工程。低碳工业园区示范、绿色生态城区及超低能耗建筑、城市碳平台监测等为行业低碳绿色发展注入新动能。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公司以科技创新为先导，以专业技术服务为主业，形成了工程咨询服务、检测与技术服务、环境低碳技术服务、特种工程与产品销售等多个主营业务板块，致力于保障工程建设质量、控制安全运行风险、提升人居环境品质、推进节能减排降耗、实现建筑与城市可持续发展和数字化转型，为客户提供专业系统的价值服务。在房屋建筑、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公共安全、生态环境、城市更新、商品流通等领域，构建了具有竞争力的创新服务链，已成为综合型的城市建设、管理和运营技术服务集团。

1、工程咨询

工程咨询业务主要包括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监理、项目管理、招标和造价咨询等服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报告期内，公司聚焦长三角、京津冀、粤港澳、成渝等战略区域，在专业化发展（机场交通、基础设施、文化体育、工业工程等）和业务转型（全过程工程咨询、区域总控管理、工程风险咨询、项目投融资咨询、建筑师负责制等）方面取得显著进展；开发数字监理平台和 APP，结合建筑信息模型 BIM、工地智能监控和数据预警技术，提升工地安全管控效能。

2、检测与技术服务

检测与技术服务包括建设工程检测监测、材料部品检测认证、健康安全检测评价、城市更新技术咨询、绿建生态技术咨询等细分产品，是公司研发及产业创新的核心业务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巩固在建设工程、市政交通领域的检测能力，拓展电梯检测、消防服务、绿色认证等领域的的能力；既有建筑数字测绘和更新技术、市政设施安全监测和预防性维护技术、房屋多专业协同管家等技术获得广泛应用；自主研发形成“思立博”系列数字检测系统，有效提升建筑材料及装配式建筑检测效率；聚焦城市更新、城市体检、低碳新城、TOD 开发等热点，提供规划设计、技术咨询等系统服务；聚焦城市安全与韧性管理，研发应用行业领先的智能化仪器装备及数字检测平台，为全国多地地铁、公路、桥梁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提供安全检测、监测与评估服务。

3、环境低碳技术服务

环境低碳技术服务主要面向生态环境、建筑节能、工业减碳、企业治理等领域，为政府及企业客户提供从前期咨询、中期监测到后期治理的技术服务，助力实现环境品质提升及节能减排。具体包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境规划、环保监测、环境调查、污染治理、生态修复、环境管理平台建设；节能检测评估、节能咨询、能效监测、碳核查、节能改造及合同能源管理等。报

告期内，公司多个子公司入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机构，支撑多个省市编制碳达峰行动方案，在城市低碳管理平台建设、园区低碳生态规划、企业环保管家等领域积极拓新。

4、特种工程与产品销售

公司从事施工机械安全技术研究多年，生产制造的升降机械安全保护产品已成为建筑施工升降设备行业内的知名品牌，并拓展应用于造船机械、电力维修、楼宇设备、工业电梯、游乐设施等领域。近年来，公司投入 ERP、MES 系统和自动化生产线，实现智能化制造。此外，公司基于技术研发和工程咨询实践，开展结构加固改造特种施工、预应力特种施工、钢结构与混凝土结构防护特种施工、钢结构防火防腐涂装等特种施工服务及材料销售。

(二) 经营模式

公司承接业务一般通过招投标模式（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和客户直接委托模式两种方式，具体因项目资金来源、标的金额、服务内容而异，均遵循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1、招投标模式

招投标模式是工程咨询行业较为通行的业务承接模式。获取项目信息后，公司将组织相关部门进行现场踏勘，同时研究、分析客户提供的资料、文件，在此基础上开展项目评审，综合考虑客户要求、服务费用、服务周期等多方面因素，确定是否承接该项目。评审通过后，公司将结合项目具体要求与内部人员配置，指派符合项目要求的业务进行投标和洽谈工作。

2、客户直接委托模式

对于部分不属于前述法律规定必须进行招投标且客户不要求招投标的项目，公司在取得客户提供的信息，完成项目前期调查研究，并通过项目评审后，直接接受客户委托，与客户签订业务合同。

公司建有客户、商机、投标及合同管理系统，并与业财一体化项目管理系统有效衔接。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综合的专业技术服务优势

公司已形成规划咨询、勘察设计、环境咨询、检验检测、评估认证、项目管理、工程监理、招投标代理和造价咨询等核心业务能力，专业门类齐全。服务领域涵盖房屋建筑、市政交通、公路铁路、机场港口、生态环境、水利工程、石油化工等行业，围绕工程项目和城市运行管理全过程的各类专业化与个性化需求，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特别是在工程项目建设中，公司参与了大批国内知名的机场、超高层建筑、综合交通枢纽、文化演艺建筑、体育场馆、会展中心、医疗卫生建筑、主题乐园、绿色生态城区等标志性项目。近年来，年均参与约70%的上海市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在承接“高、大、深、难、精”等大型复杂项目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具备突出的能力优势。

(二) 持续的科研创新能力优势

公司前身是转制科研院所，强大的科研创新能力是公司的传统优势，主要体现在对行业需求的深刻理解和对前沿技术的敏锐把握能力，以及敏捷的研发组织能力和雄厚的科技人才积累。公司成立65年来，共研发了1800余项科技成果，编制500余部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大量科研成果不仅为社会提供服务，还在粉煤灰综合利用、高性能化学建材、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等领域引领行业技术发展。

近年来，围绕国家双碳战略和数字化转型等重点方向，公司承担了一批国家和上海市重大科研项目，持续参与了国家、行业和上海市“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科技发展战略研究与规划编制，通过科技创新不断形成技术领先优势，持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赋能产业升级。公司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住建部绿色建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上海市工程结构安全重点实验室、上海建筑节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上海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上海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创新技术服务平台、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行业“城乡建设碳中和学科研究中心”等十多个国家、省部级研发平台，体现了公司在这些领域领先的技术能力和优势。

(三) 优秀的专业人才团队优势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强企战略，不断完善人才引进、培养和激励模式，通过实施人才资助政策，吸引重点院校优秀毕业生加盟，依托重大科研项目和工程项目、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专

家工作室、劳模工作室等平台为载体，带教培养一批高技术和高技能专业人才团队，通过开展职业生涯规划、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市场营销培训班等，提升业务和管理骨干的综合能力，逐步形成了一支专业能力强、综合素质高、富有敬业精神的人才队伍。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中具有博士、硕士学位的人员 1200 余人，教授级高工 130 余人，国家百千万人才 1 名、上海市领军人才 7 名、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9 名、上海工匠 3 名；在册员工中具有高级职称人员 1300 余人，拥有各类注册执业资格人员 1000 余人。

（四）较高市场美誉度的品牌优势

公司是国内整体上市的国有控股科技咨询服务企业。每年为 700 多个大中型工程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和监理服务，累计已承接工程项目超过 10000 项，监理业务市场份额全国第一，专业优质的技术能力和规范良好的服务质量得到了市场高度的认可，在工程建设领域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形象。

公司拥有国家建筑工程材料质量检测检验中心、国家绿色建筑质量检测检验中心、国家级民用建筑能效测评机构、国家可再生能源示范项目测评机构、工业（建筑工程材料）产品质量控制和技术评价实验室等专业检测机构，每年出具近 90 万份检测报告和 7000 余份技术咨询报告，承担了大量重大工程项目和产品流通领域的检测检验认证服务，树立了科学公正的第三方机构形象，公司检测检验和技术服务具有较强的市场公信力和品牌影响力。

公司是全国首批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单位，中国绿色建筑竞争力十强设计咨询企业，中国环境咨询二十强企业，也是上海地区最大的建设工程检验检测机构。公司荣获上海市市长质量奖、“上海品牌”（建设工程咨询服务）认证企业、“上品”卓越贡献品牌等荣誉。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坚持战略引领，聚焦高质量发展，完成整体上市，积极拓展市场，加强科技创新，提升管理质量，经营情况保持良好态势。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0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16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37 亿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 12.70%、14.57%和 15.11%。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009,499,944.75	3,557,707,493.13	12.70
营业成本	2,656,562,680.73	2,386,505,322.60	11.32
销售费用	142,270,248.80	122,416,644.96	16.22
管理费用	555,956,304.61	494,650,511.89	12.39
财务费用	-23,749,098.27	-13,234,999.73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51,596,131.72	217,622,826.17	1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407,058.82	211,497,065.97	63.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34,089.76	-109,530,090.9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086,331.42	-80,776,485.89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外部经营环境逐步改善，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业务拓展，主营业务收入实现稳步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着主营业务增长营业成本同步增长。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着主营业务增长，加大销售费用投入。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管理性成本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募集资金带来的利息收入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加大研发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回款有所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基建投入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募集资金。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专业技术服务	4,003,528,895.75	2,655,335,328.93	33.68	12.66	11.30	增加 0.8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程咨询服务	2,186,822,779.01	1,505,660,088.48	31.15	9.17	6.29	增加 1.87 个百分点
检测与技术服务	1,199,502,393.32	721,223,341.32	39.87	20.05	17.67	增加 1.21 个百分点
环境低碳技术服务	442,038,633.92	302,485,121.50	31.57	25.93	32.09	减少 3.19 个百分点
特种工程与产品销售	157,153,690.93	113,119,295.72	28.02	-14.84	-3.37	减少 8.54 个百分点
其他	18,011,398.57	12,847,481.91	28.67	13.16	26.03	减少 7.2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上海	2,315,191,757.74	1,519,405,950.08	34.37	20.29	18.85	增加 0.79 个百分点
非上海	1,678,633,739.33	1,129,094,801.52	32.72	3.66	2.52	增加 0.69 个百分点
境外	9,703,398.68	6,834,577.33	29.57	0.03	16.11	减少 9.7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

式			率 (%)	比上年增 减 (%)	比上年增 减 (%)	上年增减 (%)
直销	4,003,528,895.75	2,655,335,328.93	33.68	12.66	11.30	增加 0.81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2023 年度，公司聚焦主责主业，全力以赴、顶压前行，整体实现量的稳定增长和质的有效提升。全年新增合同额 51.99 亿元，同比增长 12.26%。公司主要业务工程咨询服务和检测与技术服务营业收入和毛利率较上年同期都有所增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 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专业技术服务	人工、 材料、 协作等	2,655,335,328.93	100.00	2,385,645,817.71	100.00	11.3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 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工程咨询服务	人工、 材料、 协作等	1,505,660,088.48	56.70	1,416,494,633.78	59.37	6.29	
检测与技术服务	人工、 材料、 协作等	721,223,341.32	27.16	612,898,079.61	25.69	17.67	
环境低碳技术服务	人工、 材料、 协作等	302,485,121.50	11.39	228,991,491.61	9.60	32.09	
特种工程与产	人工、 材料、	113,119,295.72	4.26	117,067,441.54	4.91	-3.37	

品销售	协 作						
其他	人 工、 材 料、 协 作 等	12,847,481.91	0.49	10,194,171.17	0.43	26.0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较 2022 年同期有所增加，主要系收入占比较高的工程咨询服务和检测与技术服务本期毛利率较 2022 年同期有所增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2023 年 7 月 31 日以及 2023 年 9 月 14 日新设立上海建科设备检测有限公司、建科（武汉）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以及斯励博工程咨询（广东）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注销奥来国信（天津）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4,453.7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1.0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31.9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1%。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086.4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7.8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4,664.8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88%。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42,270,248.80	122,416,644.96	16.22
管理费用	555,956,304.61	494,650,511.89	12.39
财务费用	-23,749,098.27	-13,234,999.73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51,596,131.72	217,622,826.17	15.61

说明：指标变动说明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51,596,131.72
研发投入合计	251,596,131.7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6.28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0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5.9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52
硕士研究生	237
本科	255
专科	59
高中及以下	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8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7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71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67
60岁及以上	7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407,058.82	211,497,065.97	63.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34,089.76	-109,530,090.9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086,331.42	-80,776,485.89	不适用

说明：指标变动说明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154,470,838.47	42.98	1,460,889,850.01	35.53	47.48	收到募集资金
应收账款	1,270,256,940.74	25.34	1,118,740,222.51	27.21	13.54	
存货	38,713,467.07	0.77	38,122,487.70	0.93	1.55	
合同资产	14,640,793.54	0.29	14,375,950.03	0.35	1.84	
长期股权投资	13,748,792.10	0.27	13,000,096.71	0.32	5.76	
固定资产	886,940,317.13	17.69	755,033,053.41	18.36	17.47	
在建工程	55,907,325.77	1.12	89,739,556.73	2.18	-37.70	基建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结转资产
使用权资产	49,367,371.11	0.98	41,648,944.03	1.01	18.53	
短期借款			2,003,583.33	0.05	-100.00	借款已偿还
合同负债	191,050,845.29	3.81	212,323,954.70	5.16	-10.02	
租赁负债	38,044,598.87	0.76	30,073,907.86	0.73	26.5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7,583,017.1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15%。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376,847.46	质押的定期存款、保函保证金以及银行账户本身受限资金等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权投资均为对子公司及联营、合营企业投资。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7、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结构性存款		551,25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000.00							90,000.00
合计	90,000.00	551,25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90,000.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咨询服务	200,000,000.00	1,391,250,061.12	770,093,152.28	1,991,783,144.19	217,415,371.02	195,696,487.62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检测与技术服务	50,000,000.00	702,278,865.13	435,324,601.77	773,213,517.48	79,085,323.86	76,458,521.75
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	子公司	检测与技术服务	30,000,000.00	333,192,690.13	216,429,298.38	425,825,452.02	57,550,257.72	51,283,866.97

报告期内，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以及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由于外部经营环境逐步改善，各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业务拓展，不断优化业务结构，主营业务收入实现稳步增长，带来经营业绩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取得及处置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紧紧围绕“十四五”发展规划确定的“成为国内领先的城市建设、管理和运行科技服务集团”的愿景，坚持协调并进的产业发展战略，根据土木建筑建设、运维与更新的全过程技术和社会需求，抓住“碳达峰与碳中和”、“城市更新与韧性城市”和“全面数字化转型”三条主线，聚焦“工程咨询”、“检测与技术服务”等核心主业，加强产业协同，持续提升主业能力和水平，不断向全生命期和多行业发展。坚持深度赋能的科技创新战略，围绕社会重大需求开展共性关键技术研究，促进行业科技进步；围绕企业经营生产能力推动技术进步，赋能产业升级，持续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成为城市建设、管理和运行领域具有引领能力的重要科技支撑力量。坚持协同创新的市场发展战略，立足上海，深耕长三角和全国战略区域市场，挖掘市场潜力，持续发挥为客户体现价值创造的经营理念，建立适宜上海建科的市场协同机制和属地化管理方式。根据客户需求不断创新服务产品和服务方式，充分发挥全产业链综合优势，提高上海建科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稳妥推进投资并购，拓展领域区域布局，赋能传统业务转型，延伸技术应用产业链。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强企战略，推动人才结构调整，优化人力资源布局。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注重领军人才的培养和引进，持续提高基层员工的劳动技能和专业水平，构建系统化的职业能力培训体系、科学化的薪酬激励体系和多元化的人才发展体系。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发展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公司以“提质增效”为工作主基调，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持续深化改革创新，加快转型升级，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新签合同额持续增长。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推进主业高质量发展。聚焦国家和上海市重大战略任务，为科技产业、社会民生、城市基础设施、生态文明建设领域的重大工程提供工程咨询与技术服务。提升全过程咨询、建筑师负责制、投资决策咨询、风险评估、灾害评估、基础设施安全监测等服务能力，拓展水运水利、产品流通、特种设备、工业等领域的业务布局，面向城市运行服务需求，抢抓城市更新机遇，完善安全管家、房屋管家、环境管家等特色产品。

2、积极拓展深化区域市场。持续深化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临港新片区、浦东先行示范区、五个新城等重大战略任务和区域拓展。聚焦粤港澳大湾区和西南成渝城市群等区域，推进工程咨询和检测检验等主业外延式发展。加强与央企、本市和各地国有企业之间的业务合作，通过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促进协同发展。加大对粤港澳大湾区的产品导入力度，促进京津冀和华中城市群的属地机构融合，形成多业态整合与协同发展。

3、打造技术领先优势。制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以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及子公司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运行为抓手，强化两级科技研发管理和运行体系建设，加快与国内知名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等的创新联合体建设。组织申报国家和上海市“十四五”重大科技项目、国家和部市级科技奖项。保持和巩固建筑材料、绿色节能、检测检验、生态环境等优势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研发新兴领域具有国内外领先水平的专项技术。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重点加强大型设备和高精尖设备的投入，策划建设上海建科综合检测实验中心，打造具有行业影响力的检测实验室。

4、加快数字化转型。编制新一轮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规划，促进智能化和数字技术在产业生产中的深度应用，形成高附加值的产品和服务。围绕产业数字化，推进工程监理数字平台持续应用，建设临港数字检测产业园。围绕数字产业化，研发智能装备、软件系统平台等产品，提供面向建筑、基础设施、园区、城市等多层次的建设、管理和运行于一体的智慧应用与管理解决方案，促进数字化服务规模发展。

5、加强运行管控。优化业财一体化平台和各应用系统功能，推广 BI 和知识管理系统应用，加强数据治理，释放数据价值。推进降本增效，加强运营采购管理和资金管控，控制经营成本，提高企业盈利能力与精细化管理水平。进一步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持续开展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提升安全管控能级。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和行业波动风险。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工程咨询服务、检测与技术服务、环境低碳技术服务、特种工程与产品销售等，该类业务发展受宏观调控政策、经济运行周期的综合影响，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2、人才流失及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公司所处行业是典型的技术、人才密集型行业，技术服务人员的专业素质和服务水平是决定公司市场竞争力的关键因素之一，公司业务开展过程中需要在工程咨询服务、检测与技术服务、环境低碳技术服务等方面具有专业资格及项目经验的人才。如果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流失，将会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同时，随着人力成本的增加，公司若不能有效提升服务价格和管理效率，将会导致毛利率下降，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公司的工程咨询服务、检测与技术服务等核心业务的市场化程度较高，特别是随着强制性检验及认证业务领域逐步开放，整个行业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近年来，工程咨询服务机构和检验检测机构数量呈持续上升趋势，竞争较激烈且呈高度分散状态。如果公司在战略规划、经营管理、市场开拓、技术创新等方面不能与时俱进，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形势，将可能逐渐失去竞争优势及市场份额，从而对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应收账款余额亦呈增长趋势。公司主营业务的部分项目服务具有周期长、复杂程度高、款项结算流程较长的特点，主要客户为政府

及国有企业，相关付款审批手续严格、流程较长。未来随着公司业务收入的持续增长，预计应收账款将同步继续上升，存在坏账损失增加的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公司董事、监事工作勤勉尽责，公司经营层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忠实履行职务，更好地维护了公司权益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实施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相关程序，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性。

（二）董事与董事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董事 11 名，其中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4 名。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 4 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公司董事的选举、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职责清晰，全体董事均勤勉尽责，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并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监事与监事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均能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独立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经营决策行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重大决策均按《公司章程》《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等规定执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资金的现象，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预约时间日期披露了各项定期报告，披露临时公告 40 则。公司严格遵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公司积极主动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召开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帮助投资者及时、准确了解公司经营状况。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6 月 20 日	所有议案均获表决通过, 详见《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20)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 11 月 1 日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11 月 2 日	所有议案均获表决通过, 详见《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33)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吉杰	董事长	男	57	2020-11-08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108.50	否
朱雷	董事、总裁	男	60	2020-11-08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154.21	否
周予鼎	董事	男	51	2020-11-08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0	是
田晖	董事	男	50	2020-11-08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0	是
张辰	董事	男	45	2023-11-01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0	是
夏锋	董事	男	47	2020-11-08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0	是
徐文	职工代表董事	男	58	2020-11-08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96.85	否
王广斌	独立董事	男	57	2020-11-08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12	是
朱洪超	独立董事	男	65	2020-11-08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12	否
苏勇	独立董事	男	69	2020-11-08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12	否
梁永明	独立董事	男	59	2020-11-08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12	否
林磊	监事	男	55	2020-11-08	至第一届监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0	是
秦刘伟	监事	男	40	2020-11-08	至第一届监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0	否
车燕萍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4	2023-11-06	至第一届监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5.91	否
何锡兴	副总裁	男	58	2020-11-08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137.73	否
李向民	副总裁	男	51	2020-11-08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138.22	否
沈新根	副总裁、财务总监	男	57	2020-11-08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138.22	否
江燕	副总裁	女	54	2021-11-02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128.48	否
周红波	总工程师	男	52	2021-11-02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125.62	否
常旺玲	董事会秘书	女	53	2021-12-17	至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0	0	0	-	114.09	否
陈晓波	董事（离任）	男	61	2020-11-08	2023-10-12	0	0	0	-	0	是
石琦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62	2020-11-08	2023-05-17	0	0	0	-	7.37	否

应卫国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	男	62	2020-11-08	2023-05-17	0	0	0	-	6.63	否
杨振林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	男	61	2022-01-25	2023-11-06	0	0	0	-	63.94	否
合计	/	/	/	/	/				/	1,273.77	/

注：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于2023年11月7日任期届满，于当日发布《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2023-03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任期相应顺延至换届选举完成。2、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召开八届七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车燕萍女士担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3、公司独立董事仅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12万元（含税）。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吉杰	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历任上海虹桥国际机场公安处侦查员、干事、团委副书记，上海虹桥国际机场党委秘书、团委副书记，上海虹桥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副主任，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副主任、运行管理部部长，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党员、董事、副总经理，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虹桥国际机场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等职务。
朱雷	公司董事、总裁。历任公司四室副主任工程师，四所副主任工程师、副所长、所长，第四事业部总经理，公司副院长、总裁等职务。
周予鼎	公司董事，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监、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历任上海市国资委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等职务。
田晖	公司董事，国新上海总经理。历任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企业管理处科员、企业改革处副主任科员，上海市国资委资产重组处、改革重组处主任科员，上海市国资委办公室副主任，国新上海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
张辰	公司董事，城投控股党委书记、董事长。历任上海露香园置业有限公司助理经理、副总经理，上海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总师室副主任、主任、规划设计部总经理、技术总监、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城投控股副总裁、总裁、董事等职务。
夏锋	公司董事，宝业集团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历任绍兴县建设局职员，宝业集团总经理助理，柯岩风景区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
徐文	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职工代表董事。历任上海市自来水公司长桥水厂技术员，上海市自来水公司长桥水厂团委书记、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上海市自来水闵行有限公司工会主席、纪委书记，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水务事业部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群工作部副主任、工会副主席、党委委员、办公室主任、工会主席，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等职务。
王广斌	公司独立董事，同济大学建筑产业创新发展研究院院长、工程管理研究所所长，民航飞行区设施耐久与运行安全重点实验室副主任，国家数字建造技术创新中心理事，国家土建结构预制装配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装配式建筑集成管理技术研究室主任。同时担任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副院长等职务。
朱洪超	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市联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同时担任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历任上海市第一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市律师协会副会长，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上海市律师协会会长等职务。
苏勇	公司独立董事，复旦大学东方管理研究院创始院长、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副会长和上海生产力学会顾问，同时担任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全顺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复旦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等职务。
梁永明	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君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同时担任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审计署驻上海特派员办事处审计二处、财政审计处、法制处、经贸审计处处长，上海世博会事务协调局资金财

	务部副部长，上海世博会工程指挥部办公室总会计师，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
林磊	公司监事，上海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历任上海钢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事业部科员，上海工业区开发总公司办公室科员，上海市经济委员会企业改革处副主任科员，上海市国资办企业重组处副主任科员，上海市国资委改革重组处主任科员，上海国盛集团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兼任上海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总裁助理，上海国盛集团资产管理部执行总经理，上海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副总裁等职务。
秦刘伟	公司监事，鹏誉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投资董事总经理。历任汇发中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分析师，普凯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投资副总裁，鹏威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投资副总裁等职务。
车燕萍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市场发展部经理。历任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化学检测部经理、第二事业部副总经理等职务。
何锡兴	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历任浙江省建筑设计院助工，公司工程师、建设工程监理咨询部副总经理、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李向民	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历任公司土木与机械技术研究所项目负责人、副所长、所长、房屋质量检测站副站长、站长，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院长、执行董事公司等职务。
沈新根	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历任上海市客运轮船有限公司党委机要秘书、团委书记，上海浦江游览集团有限公司副经理，上海市客运轮船有限公司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上海交运（集团）公司资产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上海水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江燕	公司副总裁。历任公司科研人员、科研处科研管理人员、科技开发部副经理、经理、总工程师办公室主任、科技开发部经理、研发中心主任、科技创新部主任、副总工程师等职务。
周红波	公司总工程师。历任上海建科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经理、总监、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上海建科工程咨询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公司副总工程师等职务。
常旺玲	公司董事会秘书、资产财务部经理。历任深圳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添裕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员工，上海医药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公司计划财务部员工、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等职务。
陈晓波	公司离任董事。历任上海市第四建筑工程公司温州分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地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建工集团海外事业部副总经理、生产经营部经理，上海市第五建筑工程公司总经理，上海中心大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上海建工材料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城投控股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
石琦	公司离任监事会主席。历任上海长风化工厂一车间技术员、企管办干部、人保科干部、厂团支部书记，共青团上海市委组织部主任科员、研究室主任科员、机关团支部书记，中共上海市委组织部综合干部处主任科员、副处级调研员、副处长，中央人民政府驻香港联络办公室人事部副处长、处长、副巡视员，上海市金融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上海市金融工作委员会、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机关党委书记，上海华谊（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党校校长，上海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等职务。
应卫国	公司离任职工代表监事。历任上海和丰织造厂副厂长、工会主席，上海纺织控股（集团）公司干部部联络员，上海龙头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干部部部长、人力资源副总监，公司纪委书记、监察专员等职务。
杨振林	公司离任职工代表监事。历任交通部第一航务工程局第四工程公司工段长，天津市焊接研究所副所长，天津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副局长，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天津市机械设备成套局局长，天咨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董事长，公司调研员等职务。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田晖	国新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年1月	至今
张辰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3年10月	至今
夏锋	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4年6月	至今
夏锋	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8月	至今
王广斌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6月	至今
陈晓波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1年6月	2023年6月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予鼎	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总监	2014年2月； 2023年1月	--
周予鼎	上海上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7月	--
周予鼎	上海星河数码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	--
周予鼎	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2月	--
周予鼎	上海上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4月	--
周予鼎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年8月	--
周予鼎	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母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	--
周予鼎	南方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1月	--
周予鼎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	2024年2月	--
田晖	国新张创（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4月	--
田晖	上海老凤祥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月	--
夏锋	上海宝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9月	--
夏锋	中美绿色宝业智慧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月	--
夏锋	上海宝铮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2月	--
夏锋	上海领业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3月	--
夏锋	上海宝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1月	--
夏锋	上海紫宝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4月	--
夏锋	上海宝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年10月	--
夏锋	上海紫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9月	--
夏锋	上海宝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2月	--
夏锋	上海紫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2年11月	--
夏锋	苏州宝嘉绿色建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
夏锋	上海宝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11月	--
夏锋	上海宝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7月	--
夏锋	绍兴宝华幕墙有限公司	董事	2002年12月	--
夏锋	上海长三角宝业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2月	--

夏锋	上海浦砾珐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	--
张辰	无锡诚鼎智慧城市创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投决会委员、投决会主任	2023年8月	--
苏勇	复旦大学	教授	1986年6月	--
苏勇	上海生产力学会	顾问	2012年10月	--
苏勇	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	副会长	2012年10月	--
苏勇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5月	--
苏勇	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3月	2024年2月
苏勇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5月	--
苏勇	上海全顺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9月	--
苏勇	宁波嘉乐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8月	2024年3月
梁永明	上海君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主任	2021年9月	--
梁永明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	--
梁永明	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8月	--
梁永明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5月	--
王广斌	同济大学	教授、工程管理研究所所长	2023年1月	--
王广斌	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月	--
朱洪超	上海市联合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1984年12月	--
朱洪超	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6月	--
朱洪超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8月	--
朱洪超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8年8月	--
朱洪超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6月	2023年10月
林磊	上海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4年7月	--
林磊	上海新型建材岩棉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	2011年3月	2024年1月
秦刘伟	上海舟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9月	
秦刘伟	Amoy Foods Limited.（淘化大同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秦刘伟	上海淘化食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9月	
秦刘伟	淘大食品（山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兼法定代表人	2021年8月	
秦刘伟	CITIC Capital Asian Foods Holdings Limited	执行董事	2019年3月	
秦刘伟	Amoy Food China Holding Limited	董事	2021年7月	
秦刘伟	北京圣伦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月	
秦刘伟	食品集团（亚洲）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月	
秦刘伟	香港食品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月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业经理人）薪酬方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董事会审批；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审批；公司监事薪酬经公司监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审批。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业经理人）薪酬方案予以审议，均表示同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公司结合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公司根据《进一步深化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工作的请示》和市国资委《关于同意公司进一步深化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批复》等相关文件精神，制定公司职业经理人薪酬方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独立董事领取津贴，每人每年 12 万（含税），按月发放；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非独立董事及监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报酬或董事、监事津贴；公司非独立董事按其岗位、行政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273.77 万元（含税）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石琦	监事会主席	离任	退休
应卫国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退休
杨振林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退休
陈晓波	董事	离任	退休
张辰	董事	选举	经股东提名，股东大会选举
车燕萍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17 日	审议通过： 《关于开立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6 日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p>5.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p> <p>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7.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9.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职业经理人考核结果及薪酬的议案》；</p> <p>1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14. 《关于〈公司 2022 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p> <p>15. 听取《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p> <p>16. 听取《公司 2022 年度总法律顾问工作报告》。</p>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29 日	<p>审议通过：</p> <p>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p> <p>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5.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6.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p> <p>7.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8.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9.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1.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2.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3.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p> <p>14. 《关于修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p> <p>15.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6. 《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的议案》；</p> <p>17. 《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8. 《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9. 《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项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0.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1.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8 日	<p>审议通过：</p> <p>1.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3. 《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p>

		监管协议的议案》； 4.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2026 年落实工资决定机制改革的实施方案》； 6.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16 日	审议通过：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吉杰	否	6	6	2	0	0	否	2
朱雷	否	6	6	2	0	0	否	2
徐文	否	6	6	2	0	0	否	2
田晖	否	6	6	2	0	0	否	2
周予鼎	否	6	6	2	0	0	否	2
张辰	否	0	0	0	0	0	否	0
夏锋	否	6	6	2	0	0	否	2
苏勇	是	6	6	2	0	0	否	2
梁永明	是	6	6	2	0	0	否	2
王广斌	是	6	6	2	0	0	否	2
朱洪超	是	6	6	2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	------

审计委员会	梁永明、朱雷、朱洪超
提名委员会	苏勇、王吉杰、梁永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广斌、田晖、苏勇
战略委员会	王吉杰、王广斌、朱洪超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1 月 4 日	审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工作沟通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议案	--
2023 年 3 月 3 日	审议：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2. 《关于公司 2022 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3. 《关于公司第三轮经济责任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议案	--
2023 年 4 月 26 日	审议：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3.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4.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议案	--
2023 年 8 月 23 日	审议：1.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2.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通过会议议案	--
2023 年 10 月 16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议案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10 月 12 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议案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	审议：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职业经理人考核结果及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议案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议案	--
2023 年 5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议案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07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15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167
销售人员	403
研发人员	608
财务人员	111
行政管理人员	708
后勤人员	160
合计	10,15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389
本科学历	5,813
大专学历	2,325
其他	630
合计	10,15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依据公司《工资管理制度》，遵循企业效益与工资挂钩、绩效考核挂钩、以岗定薪，分类平衡的工资制度订立原则。员工工资由岗位工资、奖励工资、津贴等部分构成，其中岗位工资和奖励工资两部分与员工业绩考核结果挂钩。集团本部及直属单位分别结合自身业务特点与实际情况，自行制定具体工资制度的工资管理体系，并遵循公司《工资决定机制管理办法》对工资总额进行总额控制，各直属单位在编工资总额不超过经济指标增幅。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夯实员工基础教育培训工作，聚焦公司战略发展需求，就“建筑企业数字化转型、科研工作交流、城市有机更新、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解读、经营投标中的风险识别”等主题开展六期员工通识教育培训，线上线下累计培训 3000 余人次；加强经营管理人才培养，举办“2023 年度集团管理能力提升研修班（第三期）”，培训 62 位集团和各直属单位中层、高级主管等；有序推进国际化人才培养工作，开展海外留学归国青年人员座谈会、直属单位海外实训需求调研会，制定《出国（境）培训管理办法（试行）》制度，加快培养人才国际化视野。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的、稳定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未进行调整。公司认真执行《公司章程》，实现了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1.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情况

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409,861,10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1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3年7月7日实施完成。

2.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计，公司2023年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377,571,063.24元，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5,760,908.29元，母公司2023年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98,907,469.56元。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2.40
每10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98,366,665.44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5,760,908.29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1.15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98,366,665.44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1.15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进一步深化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和《上海建科集团领导人员管理办法》等制度对职业经理人、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和薪酬核定，有力有序有效推进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激励企业领导人员充满激情、富于创造、勇于担当。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指引等要求，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和制度建设并严格执行。通过内部审计、专项检查等形式，对内控体系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重点关注内容及时跟踪，督促有关单位完成整改，助力企业合法合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内控管理制度，对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的行政事务管理、人事管理、财务管理、经营管理等事项进行监督与管理。公司通过定期跟踪监控子公司经营运营及财务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并落实整改；通过加强内部审计监督，对重要公司、重要业务进行检查。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26.44

报告期内环保投入主要包括公司各子公司园区内环境运营与维护、环保设备购置、替换和维修相关投入等。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园区排水量：79,054 吨；

园区一般固废量：301.56 立方米；

园区废气排放量：15,200 万立方米（经环保设备处理后排放）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上海建科集团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三年行动计划》，把碳达峰、碳中和纳入公司高质量发展全局，持续深入发展绿色低碳创新技术，形成一批城乡建设行业领先的低碳零碳核心技术和绿色产品，成为行业技术引领者。

公司组建了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行业城乡建设碳中和学科研究中心，积极开展建筑领域碳达峰碳中和顶层设计及实施路径研究，构建绿色低碳技术体系，推进城乡建设绿色低碳转型，有力支撑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

公司加快推动集团绿色低碳产业发展，开展企业碳核查、碳减排与碳服务等技术创新与咨询服务，积极推进零碳建筑、零碳园区示范，以科技创新和技术服务助力企业减碳增效。

公司依托自身环境咨询、前期策划、融资咨询、绿色低碳等领域相关的复合产业体系，以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为基础，通过积极参与 EOD 实践活动，不断帮助推动将公益性强且收益性差的生态环境治理项目与收益较好的关联产业有效融合、共同开发。

2023 年，公司聚焦 EOD (Ecology-Oriented Development) 生态环境导向开发、NbS

(Natural based Solution) 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温室气体与气候变化、农林水利及土壤环境保护等领域，提供专项咨询、生态规划、工程管理、环境监测等专业服务，为生态环保、改善民生提供技术支撑。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	固废资源化利用、建筑垃圾处置利用、低碳建材开

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 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发、建筑产品绿色认证、碳排放核查、碳盘查、碳规 划、碳资产管理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支撑政府顶层规划，赋能行业低碳发展，助力企业减碳增效，长期关注建材及产品隐含碳对建设行业碳排放的影响，积极开展绿色建材及产品认证、固废资源化利用研究及工程推广。此外，公司拥有国推绿色产品认证、绿色建材产品认证、快递包装绿色产品认证资质，颁发的快递包装绿色产品、绿色建材产品认证证书数量在全国认证机构中名列前茅。

1. 固废资源化利用

在固废资源化利用领域，公司的研究覆盖粉煤灰、脱硫石膏等工业固废，建筑垃圾、生活污水污泥及其焚烧灰渣等城市固废，形成了集固废资源化预处理-安全性控制与评价-资源化利用途径规划-应用技术开发-工程示范指导与追踪的全过程服务能力。近年来公司协助政府部门出台政策、规划 20 余项，主编各类标准 50 余部，成果获得国家及市部级奖励 30 余项。

2. 建筑垃圾处置利用

为解决建筑垃圾处置利用难题，公司针对装修垃圾、拆房垃圾、工程渣土、工程泥浆、道路固废等不同建筑垃圾材性特点，研发了适用于不同工程需求的系列化流态填筑材料，并在云南白药上海国际中心、嘉定未来城、青浦区夏阳街道雨污混接改造等项目中完成示范应用，为上海市“双碳”目标实现和“无废城市”建设提供了技术支撑。

3. 低碳建材开发

2023 年，公司主编完成建筑玻璃、管道、防水卷材等绿色低碳建材团体标准 6 项，被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采信成为上海市绿色低碳建材入库评估论证的依据。聚焦复合板、建筑涂料、厨卫五金等典型装饰装修材料，主编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绿色建材团体标准 18 项，立足全生命周期综合评价理念，围绕建材产品资源、能源、环境和品质四大属性，构建量化分级标准体系。

4. 产品绿色认证

2023 年，长三角绿色认证联盟在沪苏浙皖一市三省市场监管局的指导下成立，公司担任联盟秘书长单位，负责统筹协调、组织实施长三角地区绿色产品、服务等认证工作，统一制定认证实施相关程序规则和必要的技术文件，并组织向国家认监委备案。

5. 企业碳排放核查

近十年来，公司作为第三方碳排放核查服务机构，先后服务上海、深圳、重庆、福建等多地市的控排企业，有着丰富的碳核查工作经验。2023 年，公司连续第十年受政府委托，承接并完成上海市建筑、食品、医药领域 44 家企业，包括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一八佰伴有限公司等企业的碳排放核查工作。为上海市碳排放管理提供数据支撑，推动企业低碳发展、促进经济社会绿色转型。

6. 企业碳盘查、碳规划、碳资产管理

与此同时，公司整合碳盘查、碳规划、碳资产管理等领域技术团队，积极探索并完善“企业碳管家”服务，与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城投控股、毕马威中国、南洋理工大学能源研究所等机构合作开展双碳战略研究、工程碳盘查及碳中和咨询、碳资产开发实施机制研究等工作，与上海环交所、英国标准学会（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等生态链伙伴建立碳中和认证业务合作渠道。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2023 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6.81	
其中：资金（万元）	36.81	公司全体职工“献爱心一日捐”募捐总计 31.21 万元；公司全体党员参与枫林街道党建公益基金项目捐赠 4.6 万元，向枫林社区困难学生捐赠帮困助学金 1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54.66	-
其中：资金（万元）	254.66	出资 40 万元助力云南省云龙县关坪乡、团结乡的对口村庄基础设施建设；出资 20 万元助力上海市崇明区花仓村、瀛南村改善当地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出资 194.66 万元以消费扶贫的方式采购云南特色农产品。
物资折款（万元）	0	-
惠及人数（人）	3,024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上海国盛集团	<p>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下同），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p> <p>3、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企业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p>	2021年6月23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4、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后减持的，本企业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股份限售	上海上实、城投控股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2021年6月23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宝业集团、国新上海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2021年6月23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见慧、上海见鑫、上海见盛、上海见叶、上海见筠、上海见理	1、自取得所持新增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2021年6月23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市财政局	1、自取得所持新增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且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除委托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进行专户管理外（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尚未签署书面委托管理协议），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单位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21年6月23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本单位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本单位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涉及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的从其规定，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确定。						
股份限售	北京信润恒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2021年6月23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下同），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3、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且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另，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	2021年6月23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4、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p> <p>5、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后减持的，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p> <p>6、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上海国盛集团	<p>针对公司超红线房产及无证房产等瑕疵房产，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如公司或其各级控股子公司因前述瑕疵房产尚未取得相应的房屋权属证书等原因，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或因另行搬迁导致对公司或其各级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而遭受损失的，公司控股股东将补偿公司或其各级控股子公司因此所受到的全部损失。</p>	2021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土地等产权	上海国盛集团	<p>针对租赁房产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等瑕疵事宜，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如公司或其各级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因租赁房产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等原因，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监管或处罚的（包括被要求停止使用、搬离或行政处罚）以及使公司或其各级控股子公司、分公司生产经营因另行租赁其他房产及搬迁厂房遭受任何经济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罚款、搬迁费用、停产停业</p>	2021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瑕疵		损失、违约金等），其将补偿公司或其各级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国盛集团	<p>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如下：</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以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p> <p>2、本企业承诺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公司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以避免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构成同业竞争。</p> <p>3、如未来本企业及所投资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当时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企业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成本企业所投资的企业将该商业机会按公开合理的条件优先让予控制的企业，以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p>4、如因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同意承担由此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p>	2021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国盛集团	<p>为促进公司持续规范运作，避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损害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如下：</p> <p>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正常的商业条件以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将不会要求，也不会接受公司给予的优于其在任意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向第三方给予的条件；</p> <p>2、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关联方其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避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p>	2021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经济损失的，本企业同意赔偿相应损失；</p> <p>4、上述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不再持有公司的股份。</p>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扣留或扣减应向其支付的分红代为履行上述增持义务，扣留或扣减金额不超过应当增持金额的上限。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其按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p>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扣减应向其支付的薪酬或津贴代其履行上述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应当增持金额的上限。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其按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p>4、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约束措施，但其亦应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p>	2021年6月23日、2022年3月16日（公司发行申报期间新增高级管理人员江燕、周红波、常旺玲于2022年3月16日签署）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关于招股说明书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的股份回购及赔偿的承诺：</p> <p>1、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安排对</p>	2021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p> <p>2、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p> <p>（1）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2）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p> <p>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其他	上海国盛集团	<p>关于招股说明书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的股份回购及赔偿的承诺：</p> <p>本企业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企业承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企业承诺将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将依法回购本企业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p>	2021 年 6 月 23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其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招股说明书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的股份回购及赔偿的承诺： 本人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年6月23日、2022年3月16日（公司发行申报期间新增监事杨振林，新增高级管理人员江燕、周红波、常旺玲于2022年3月16日签署）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海国盛集团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计划的承诺： 1、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企业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3、本企业若拟减持公司股票，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且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后6个月内通过相关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4、本企业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	2021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p> <p>5、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p>6、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企业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p>						
其他	<p>上海上实、城投控股、宝业集团、国新上海、上海见慧、上海见鑫、上海见盛、上海见叶、上海见筠、上海见理</p>	<p>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计划的承诺：</p> <p>1、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p> <p>2、本企业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p> <p>3、本企业若拟减持公司股票，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且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后6个月内通过相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p> <p>4、本企业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p> <p>5、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p>6、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企业同意将按照中国证</p>	2021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其他	公司	<p>关于未能履行上市过程中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3、若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等处理方案，并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承担相应赔偿金额。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本公司履行承诺。</p> <p>4、对本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主体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主体履行相关承诺。</p>	2021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海国盛集团	<p>关于未能履行上市过程中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若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企业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3）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p>	2021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4) 在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 本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p> <p>(5) 如本企业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 本企业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3、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 本企业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企业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 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 本企业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企业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 如不继续实施的, 本企业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p>							
其他	<p>上海上实、城投控股、宝业集团、国新上海、上海见慧、上海见鑫、上海见盛、上海见叶、上海见筠、上海见理</p>	<p>关于未能履行上市过程中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若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 则本企业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 补偿金额依据本企业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 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3) 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 自动延长至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p>	2021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4) 在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p> <p>(5) 如本企业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3、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企业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企业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企业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企业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企业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p>							
其他	北京信润恒	<p>关于未能履行上市过程中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本企业将在合理能力范围内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若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本企业不可控制的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1) 向公司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p> <p>(2) 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p> <p>(3) 在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p> <p>(4) 如本企业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2021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3、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或其他本企业不可控制的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或其他本企业不可控制的原因消除后，本企业应向公司说明造成本企业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或其他本企业不可控制的原因的具体情况。同时，本企业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在合理能力范围内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企业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本企业不可控制的原因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企业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其他	上海市财政局	<p>关于未能履行上市过程中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本单位将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若本单位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单位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单位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3）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单位完全消除因本单位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p> <p>（4）在本单位完全消除因本单位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单位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p> <p>（5）如本单位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单位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2021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3、如本单位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单位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单位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单位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单位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单位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关于未能履行上市过程中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3）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p> <p>（4）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p> <p>（5）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3、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p>	2021年6月23日、2022年3月16日（公司发行申报期间新增监事杨振林，新增高级管理人员江燕、周红波、常旺玲于2022年3月16日签署）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其他	上海国盛集团	关于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相关承诺： 1、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若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2021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相关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若公司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员工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该员工股权激励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1年6月23日、2022年3月16日（公司发行申报期间新增高级管理人员江燕、周红波、常旺玲于2022年3月16日签署）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承诺： 1、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2021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公司历史沿革中不曾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p> <p>4、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p> <p>5、公司的股东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p> <p>6、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p>							
其他	上海国盛集团	<p>针对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国盛集团作出承诺：如公司及其下属各级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被有关劳动社会保障部门、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认定须为其员工补缴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欠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者受到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本企业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保证公司及下属各级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企业将督促公司及其下属各级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全面执行法律、法规及规章所规定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应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开立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账户，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p>	2021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海国盛集团	<p>对于公司使用劳务派遣人员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国盛集团作出承诺： 本企业将积极督促公司及其各级控股子公司、分公司规范劳务派遣用工，降低劳务派遣比例，以达到不超过公司或该子公司、分公司用工总量的10%的法规要求。如公司或其各级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因未能达到该劳务派遣用工要求，被有权部门给予行政处罚或要求不得使用部分被派遣劳动者使得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受到影响而遭受损失的，控股股东将对公司所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予以足额补偿。</p>	2021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对于因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按照解释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集团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5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曹小勤、沈文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曹小勤（4）、沈文伟（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50,000.00
保荐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6月19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于2023年4月28日披露《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公司同步披露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75,628,301.4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75,628,301.4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75,628,301.4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8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7,783,153.7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7,783,153.7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系公司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开展业务而开具的银行保函金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7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95,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 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3月7日	630,850,000.00		598,905,791.42	598,905,791.42	598,905,791.42	456,171,066.81	76.17	456,171,066.81	76.17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总额 (2)	(%) (3) = (2)/ (1)						发成 果	如 是, 请 说 明 具 体 情 况	
核心 业务 能力 提升 项目	生产 建设	否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2023 年 3 月 7 日	否	292, 935, 791. 42	292, 935, 791. 42	229, 407, 159. 93	229, 407, 159. 93	78.3 1	2026 年 3 月	否	是	不适 用	不适 用	不适 用	否	
企业 科创 中心 和信 息化 能力 建设 项目	生产 建设	否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2023 年 3 月 7 日	否	255, 970, 000. 00	255, 970, 000. 00	176, 414, 500. 41	176, 414, 500. 41	68.9 2	2026 年 3 月	否	是	不适 用	不适 用	不适 用	否	
数智 科技 产业 能力 提升 项目	生产 建设	否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2023 年 3 月 7 日	否	50,0 00,0 00.0 0	50,0 00,0 00.0 0	50,3 49,4 06.4 7	50,3 49,4 06.4 7	100. 70	2024 年 4 月	否	是	不适 用	不适 用	不适 用	否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发行的顺利进行，在募集配套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截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7,557.90 万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1,815.46 万元，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29,373.36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6-264 号），对上述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 年 4 月 26 日	30,000.00	2023 年 4 月 26 日	2024 年 4 月 25 日	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4,861,106	100	-	-	-	-	-	354,861,106	86.58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272,000,000	76.65	-	-	-	-	-	272,000,000	66.36
3、其他境内资持股	82,861,106	23.35	-	-	-	-	-	82,861,106	20.2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	55,000,000	-	-	-	55,000,000	55,000,000	13.42
1、人民币普通股	-	-	55,000,000	-	-	-	55,000,000	55,000,000	13.4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354,861,106	100	55,000,000	-	-	-	55,000,000	409,861,106	100
--------	-------------	-----	------------	---	---	---	------------	-------------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3]40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00万股，并于2023年3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股份总数由35,486.1106万股变更为40,986.1106万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00万股，股份总数由35,486.1106万股变更为40,986.1106万股，使得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被摊薄；募集资金到账后，使得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有所增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3-3-13	11.47	5500万	2023-3-13	5500万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3]40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00万股，并于2023年3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股份总数由35,486.1106万股变更为40,986.1106万股。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详见本报告第七节之“一、股本变动情况”中的“股份变动情况表”之表述。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的“资产、负债情况分析”之表述。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9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3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0	115,200,000	28.11	115,200,000	无	-	国有法人
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	0	80,000,000	19.52	80,000,000	无	-	国有法人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32,000,000	7.81	32,000,000	无	-	国有法人
国新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0	32,000,000	7.81	32,000,000	无	-	国有法人
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32,000,000	7.81	32,000,00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信润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6,000,000	3.90	16,000,00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委托管理划转社保国有股权基金专户	0	12,800,000	3.12	12,800,000	无	-	国有法人
上海见慧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8,717,251	2.13	8,717,251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见鑫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541,251	1.60	6,541,251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见盛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335,351	1.30	5,335,351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15,300	人民币普通股	2,315,30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1,094,156	人民币普通股	1,094,156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30,770	人民币普通股	930,770			
UBS AG		830,735	人民币普通股	830,735			
邵亮		444,140	人民币普通股	444,14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35,400	人民币普通股	435,4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0,164	人民币普通股	370,16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8,750	人民币普通股	368,75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318,593	人民币普通股	318,593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317,608	人民币普通股	317,60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10名股东中,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同受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 (2)前10名股东中,上海见慧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见鑫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见盛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前员工持股所设持股平台; (3)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115,200,000	2026.3.13	0	首发限售36个月
2	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	2026.3.13	0	首发限售36个月
3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	2026.3.13	0	首发限售36个月
4	国新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32,000,000	2024.3.13	0	首发限售12个月
5	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	2024.3.13	0	首发限售12个月
6	北京信润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0,000	2024.3.13	0	首发限售12个月
7	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委托管理划转社保国有股权基金专户	12,800,000	2026.3.13	0	首发限售36个月

8	上海见慧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17,251	2026.3.13	0	首发限售 36 个月
9	上海见鑫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41,251	2026.3.13	0	首发限售 36 个月
10	上海见盛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35,351	2026.3.13	0	首发限售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同受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上海见慧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见鑫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见盛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前员工持股所设持股平台；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寿伟光
成立日期	2007 年 9 月 2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资本运作、资产管理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上海建工(16.92%)、华建集团(7.91%)、隧道股份(7.39%)、华谊集团(16.58%)、海通证券(10.38%)、华鑫股份(7.99%)、沪硅产业(19.87%)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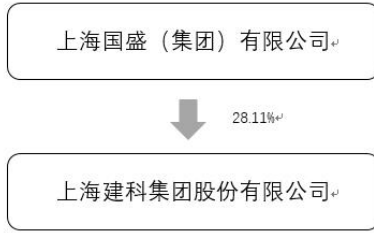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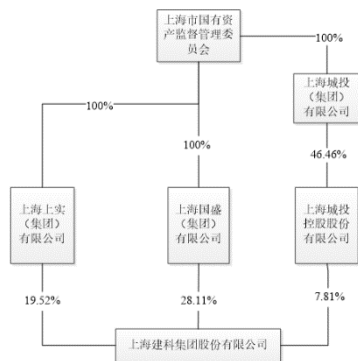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 务或管理活 动等情况
上海上实（集 团）有限公司	冷伟青	1996年8 月20日	91310000132278215T	185,900	实业投资
情况说明	/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天健审〔2024〕6-211号

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建科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建科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海建科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五（二）1及十四（一）。

上海建科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提供工程咨询服务、检测和技术服务、环境低碳技术服务、特种工程与产品销售等服务。2023年度，上海建科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400,949.99万元，其中工程咨询服务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18,682.2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54.54%；检测和技术服务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19,950.2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29.92%；环境低碳技术服务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44,203.8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11.02%；特种工程与产品销售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5,715.3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3.92%，上述四类业务收入合计占营业收入的99.40%。

由于营业收入是上海建科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营业收入的确认直接关系到财务报表的准确性、合理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包括判断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以及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是否适当；

（3）按年度、项目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选取项目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发票、银行回单、经客户或第三方确认的付款申请单、验收报告以及对账单等；

（5）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函证，选取项目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五（一）3 及五（一）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建科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56,706.53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29,680.84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7,025.69 万元，合同资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848.79 万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384.71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64.08 万元。

上海建科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

（4）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7）检查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建科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上海建科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上海建科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

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海建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建科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上海建科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曹小勤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沈文伟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154,470,838.47	1,460,889,850.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1,136,358.91	33,870,793.51
应收账款	七、5	1,270,256,940.74	1,118,740,222.5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20,902,183.80	28,486,855.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3,909,590.28	37,991,354.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8,713,467.07	38,122,487.70
合同资产	七、6	14,640,793.54	14,375,950.0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0,019,104.39	23,919,681.05
流动资产合计		3,554,049,277.20	2,756,397,194.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500,000.00	45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3,748,792.10	13,000,096.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90,000.00	9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886,940,317.13	755,033,053.41
在建工程	七、22	55,907,325.77	89,739,556.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49,367,371.11	41,648,944.03
无形资产	七、26	151,381,184.19	154,657,117.7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241,354,056.04	250,655,365.64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8,624,837.56	8,841,060.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1,231,567.93	39,039,607.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151,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9,145,451.83	1,355,306,601.88
资产总计		5,013,194,729.03	4,111,703,796.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003,58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207,867,369.43	146,710,236.0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91,050,845.29	212,323,954.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517,854,757.86	470,809,429.19
应交税费	七、40	105,667,219.12	92,500,948.53
其他应付款	七、41	165,957,455.49	222,908,331.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493,339.8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1,926,278.69	9,535,386.7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0,146,428.32	10,700,824.16
流动负债合计		1,210,470,354.20	1,167,492,693.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8,044,598.87	30,073,907.86
长期应付款	七、48	200,413.12	173,910.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13,847,356.80	15,889,239.63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40,104,687.66	27,541,814.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3,947,342.96	24,088,266.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144,399.41	97,767,138.06
负债合计		1,326,614,753.61	1,265,259,831.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9,861,106.00	354,861,10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617,346,925.69	1,071,165,590.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18,900.14	-8,771.04
专项储备	七、58	3,183,153.27	3,205,532.01
盈余公积	七、59	50,661,169.23	39,051,085.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377,571,063.24	1,159,491,070.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58,742,317.57	2,627,765,614.37
少数股东权益		227,837,657.85	218,678,350.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86,579,975.42	2,846,443,964.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13,194,729.03	4,111,703,796.72

公司负责人：王吉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新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常旺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9,707,525.03	179,363,790.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7,555,759.91	7,013,869.5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2,530.13	7,919,888.8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448,279,324.23	344,145,430.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043,618.86	30,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16,392.79	8,682,508.38
流动资产合计		1,140,851,532.09	547,125,487.3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5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982,037,664.63	982,037,664.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000.00	9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0,279,891.39	107,567,321.86
在建工程		297,106.19	76,565,802.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38,196.55	396,438.58
无形资产		79,052,898.28	76,748,458.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449.62	103,731.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3,182,206.66	1,243,509,417.05
资产总计		2,464,033,738.75	1,790,634,904.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009,565.18	4,473,208.5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4,568.58	402,267.64
应付职工薪酬		14,002,897.06	12,778,834.20
应交税费		2,000,571.70	1,447,606.15
其他应付款		36,546,531.66	35,606,078.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9,066.03	414,925.85
其他流动负债		16,474.12	24,136.06
流动负债合计		102,139,674.33	55,147,057.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56,732.4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847,356.80	15,889,239.63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92,873.89	4,822,741.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4,549.14	99,109.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81,512.26	20,811,090.49
负债合计		120,421,186.59	75,958,147.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9,861,106.00	354,861,10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84,182,807.37	1,040,277,015.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661,169.23	39,051,085.59
未分配利润		298,907,469.56	280,487,549.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43,612,552.16	1,714,676,756.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64,033,738.75	1,790,634,904.35

公司负责人：王吉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新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常旺玲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4,009,499,944.75	3,557,707,493.1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009,499,944.75	3,557,707,493.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10,515,364.16	3,233,707,255.8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656,562,680.73	2,386,505,322.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7,879,096.57	25,746,949.91
销售费用	七、63	142,270,248.80	122,416,644.96
管理费用	七、64	555,956,304.61	494,650,511.89
研发费用	七、65	251,596,131.72	217,622,826.17
财务费用	七、66	-23,749,098.27	-13,234,999.73
其中：利息费用		2,999,446.42	2,934,486.27
利息收入		27,837,414.06	17,967,900.22
加：其他收益	七、67	71,683,277.98	76,256,193.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239,500.47	1,133,245.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5,296.09	688,105.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83,290,489.92	-50,654,131.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304,661.19	-1,298,938.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29,217.26	270,692.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5,741,425.19	349,707,299.2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257,159.89	956,543.2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146,944.02	2,469,609.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8,851,641.06	348,194,233.2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41,932,736.08	41,073,798.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918,904.98	307,120,434.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918,904.98	307,120,434.2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5,760,908.29	275,595,299.2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57,996.69	31,525,135.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27,671.18	376,766.1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671.18	376,766.1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671.18	376,766.1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7,671.18	376,766.1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7,046,576.16	307,497,200.4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5,888,579.47	275,972,065.4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157,996.69	31,525,135.0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	0.7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	0.7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王吉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新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常旺玲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45,390,415.18	42,503,984.55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5,316,894.91	3,978,739.37
税金及附加		5,102,319.99	4,546,866.51
销售费用		8,778,409.11	7,423,778.66
管理费用		88,667,541.44	77,649,919.81
研发费用		11,882,449.37	9,402,183.21
财务费用		-18,301,432.59	-9,968,615.31
其中：利息费用		28,376.14	38,248.77
利息收入		18,366,245.90	10,020,786.66
加：其他收益		9,390,894.65	7,493,152.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62,435,605.33	178,343,240.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267.34	-24,409.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0,798.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709,465.59	135,563,894.01
加：营业外收入		462,571.80	
减：营业外支出		68,479.70	2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103,557.69	135,563,694.01
减：所得税费用		2,721.33	2,118.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100,836.36	135,561,575.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100,836.36	135,561,575.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6,100,836.36	135,561,575.2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吉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新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常旺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24,408,792.50	3,527,941,812.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79,277.44	4,885,145.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89,742,455.88	572,467,94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4,630,525.82	4,105,294,902.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5,976,598.67	727,654,949.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27,395,409.35	2,279,102,473.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829,073.10	258,907,233.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54,022,385.88	628,133,18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9,223,467.00	3,893,797,83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407,058.82	211,497,065.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872,534.28	6,457,031.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1,279.36	830,399.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476,359,214.70	1,760,130,966.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2,323,028.34	1,767,418,396.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4,100,785.48	101,008,212.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56,332.62	15,812,402.8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475,000,000.00	1,760,127,872.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1,357,118.10	1,876,948,487.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34,089.76	-109,530,090.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6,233,000.00	4,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233,000.00	6,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513,980.05	10,493,667.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290,223.18	10,351,320.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3,632,688.53	74,482,818.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146,668.58	86,976,485.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086,331.42	-80,776,485.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114.37	103,701.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2,414,186.11	21,294,190.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9,679,804.90	1,408,385,614.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2,093,991.01	1,429,679,804.90

公司负责人：王吉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新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常旺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139,235.47	44,588,105.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79,277.44	2,853,899.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67,166.27	11,431,98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985,679.18	58,873,992.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7,381.63	3,124,919.4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732,909.67	53,050,297.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42,551.26	6,355,919.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12,269.37	35,414,962.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845,111.93	97,946,09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59,432.75	-39,072,106.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79,999.99	40,726,551.6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1,666,670.05	154,755,607.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1,490.00	343,95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4,540,250.00	1,774,129,569.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0,648,410.04	1,969,955,687.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458,880.01	45,170,188.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73,549,532.5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3,933,415.82	1,7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1,892,295.83	1,878,719,721.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56,114.21	91,235,966.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6,233,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23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070,831.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15,115.06	2,593,889.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785,946.93	2,593,889.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447,053.07	-2,593,889.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363,790.50	129,793,819.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9,707,525.03	179,363,790.50

公司负责人：王吉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新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常旺玲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4,861,106.00				1,071,165,590.96		-8,771.04	3,205,532.01	39,051,085.59		1,159,491,070.85		2,627,765,614.37	218,678,350.61	2,846,443,964.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4,861,106.00				1,071,165,590.96		-8,771.04	3,205,532.01	39,051,085.59		1,159,491,070.85		2,627,765,614.37	218,678,350.61	2,846,443,964.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55,000,000.00				546,181,334.73		127,671.18	-22,378.74	11,610,083.64		218,079,992.39		830,976,703.20	9,159,307.24	840,136,010.44

少以 “一 ”号 填 列)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127,671.1 8				315,760,908.29		315,888,579.47	31,157,99 6.69	347,046,576. 16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55,000, 000.00			546,181, 334.73								601,181,334.73	- 7,215,126 .41	593,966,208. 32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55,000, 000.00			543,905, 791.42								598,905,791.42		598,905,791. 42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2023 年年度报告

益的金额															
4. 其他				2,275,543.31								2,275,543.31	7,215,126.41	-	4,939,583.10
(三) 利润分配								11,610,083.64		-97,680,915.90		-86,070,832.26	14,783,563.04	-	100,854,395.3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610,083.64		-11,610,083.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070,832.26		-86,070,832.26	14,783,563.04	-	100,854,395.3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 22,378 .74					-22,378.74		-22,378.74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 22,378 .74					-22,378.74		-22,378.74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9,861,106.00				1,617,346,925.69	118,900.14	3,183,153.27	50,661,169.23		1,377,571,063.24		3,458,742,317.57	227,837,657.85	3,686,579,975.42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4,861,106.00				1,076,182,249.25		- 385,537.20	3,241,151.47	25,494,254.01		896,974,273.16		2,356,367,496.69	224,619,518.33	2,580,987,015.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674.06			-322,305.89		-321,631.83	-65,526.67	-387,158.50

2023 年年度报告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354,861 ,106.00			1,076,18 2,249.25	- 385,537.20	3,241, 151.47	25,494 ,928.0 7		896,651,967.27		2,356,045,864. 86	224,553,99 1.66	2,580,599,85 6.52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 5,016,65 8.29	376,766.16	- 35,619 .46	13,556 ,157.5 2		262,839,103.58		271,719,749.51	5,875,641. 05	265,844,108. 46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376,766.16				275,595,299.27		275,972,065.43	31,525,135 .02	307,497,200. 45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 5,016,65 8.29					799,961.83		-4,216,696.46	- 29,543,974 .81	- 33,760,671.2 7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4,200,000. 00	4,200,000.00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5,016,658.29						799,961.83		-4,216,696.46	- 33,743,974.81	- 37,960,671.27
(三) 利润分配									13,556,157.52					- 7,856,801.26	- 7,856,801.26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56,157.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 7,856,801.26	- 7,856,801.26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4. 其 他															
(四))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2023 年年度报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 35,619 .46					-35,619.46		-35,619.46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 35,619 .46					-35,619.46		-35,619.46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354,861 ,106.00			1,071,16 5,590.96		-8,771.04	3,205, 532.01	39,051 ,085.5 9		1,159,491,070. 85		2,627,765,614. 37	218,678,35 0.61	2,846,443,96 4.98	

公司负责人：王吉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新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常旺玲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4,861,106.00				1,040,277,015.95				39,051,085.59	280,487,549.10	1,714,676,756.6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4,861,106.00				1,040,277,015.95				39,051,085.59	280,487,549.10	1,714,676,756.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5,000,000.00				543,905,791.42				11,610,083.64	18,419,920.46	628,935,795.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6,100,836.36	116,100,836.3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000,000.00				543,905,791.42						598,905,791.4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5,000,000.00				543,905,791.42						598,905,791.4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610,083.64	-97,680,915.90	-86,070,832.26
1. 提取盈余公积									11,610,083.64	-11,610,083.64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86,070,832.26	-86,070,832.2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23 年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9,861,106.00				1,584,182,807.37			50,661,169.23	298,907,469.56	2,343,612,552.16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4,861,106.00				1,040,277,015.95				25,494,254.01	158,476,064.86	1,579,108,440.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674.06	6,066.50	6,740.5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4,861,106.00				1,040,277,015.95				25,494,928.07	158,482,131.36	1,579,115,181.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56,157.52	122,005,417.74	135,561,575.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561,575.26	135,561,575.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556,157.52	-13,556,157.52	

2023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56,157.52	-13,556,157.5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4,861,106.00				1,040,277,015.95			39,051,085.59	280,487,549.10	1,714,676,756.64

公司负责人：王吉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新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常旺玲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创建于1958年，于2001年1月20日由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由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经营，于2002年5月29日在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上海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397542650营业执照，注册资本40,986.11万元，股份总数40,986.11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35,486.11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5,500.0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3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属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中的“专业技术服务业”。主营业务包括工程咨询服务、检测与技术服务、环境低碳技术服务和特种工程和产品销售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4年4月24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的应收账款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款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发生额或余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将单项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合同负债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 15%的子公司
重要的承诺事项	单项承诺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承诺事项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项或有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或有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金融工具(5)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3. 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3. 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3. 应收账款。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金融工具(5)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认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5.00	5.00
1-2 年	25.00	25.00	25.00
2-3 年	50.00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的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金融工具(5)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3. 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3. 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3. 应收账款。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5)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3.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3.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3.应收账款。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②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5.00	2.38-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00-5.00	19.00-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0.00-5.00	9.50-33.33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0.00-5.00	9.50-33.33
合同能源管理	按照合同能源管理合同约定的受益期进行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需要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房屋及建筑物、其他-房屋装修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2)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商标、专利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土地可供使用的时间	直线法
软件	3-10 年，使用寿命	直线法
商标	10 年，使用寿命	直线法
专利等	10 年，使用寿命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或其他合理依据，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接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或其他合理依据，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①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② 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③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③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

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①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 工程咨询服务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工程咨询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完成合同约定的节点工作并取得客户或第三方确认后，确认相应收入。

② 检测与技术服务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工程类检测和技术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完成合同约定的节点工作并取得客户或第三方确认后，确认相应收入。其他检测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以检测报告出具并经客户或第三方确认后确认相应收入。

③ 环境低碳技术服务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环境低碳技术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完成合同约定的节点工作并取得客户或第三方确认后，确认相应收入。

④ 特种工程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特种工程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完成工作量并经客户或第三方确认后，确认相应收入。

⑤ 产品销售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核对确认后确认相应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76,966.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45,939.09
盈余公积	462.18
未分配利润	-356,636.14
少数股东权益	-12,798.93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8,185.61
少数股东损益	52,727.74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0%、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上海建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5%
上海建科预应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5%
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	15%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
上海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
上海建科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5%
上海地铁咨询监理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浦桥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5%
上海建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5%
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
天津市泛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
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
上海建科深水港检验有限公司	15%
上海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15%
成都市蓉咨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佳兴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
上海建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
上海建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
武汉仲联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
重庆市斯励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
上海混凝土质量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20%
思立博（上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
上海建科协立设计审图有限公司	20%
思立博（北京）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
天津市宏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
湖北君邦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
湖北君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
上海建科数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思立博（河北雄安）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20%
上海建科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按照以下规定执行：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额；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

2.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以及地方教育附加等附加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由省、自治

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教育费附加以及地方教育附加。

3. 企业所得税

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补充规定，二级公司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建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三级公司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建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建科预应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建科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地铁咨询监理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浦桥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市泛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建科深水港检验有限公司以及上海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按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征。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第 23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三级公司成都市蓉咨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按 15% 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0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0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0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0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二级公司上海建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建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武汉仲联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三级公司重庆佳兴建设监理有限公司、重庆市斯励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混凝土质量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思立博（上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思立博（北京）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天津市宏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君邦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君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建科数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思立博（河北雄安）检验认证有限公司和上海建科消防技术有限公司，四级公司上海建科协立设计审图有限公司满足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2,792.46	368,191.87
银行存款	2,138,808,260.59	1,445,497,770.89
其他货币资金	15,599,785.42	15,023,887.25
合计	2,154,470,838.47	1,460,889,850.0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583,017.15	6,843,225.39

其他说明

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中因质押等原因受限的银行存款 16,907,212.49 元；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有受限的保函保证金 15,469,634.97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441,724.00	27,858,755.78
商业承兑票据	694,634.91	6,012,037.73
合计	11,136,358.91	33,870,793.5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437,327.93	
合计	4,437,327.93	

该等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72,918.64	100.00	36,559.73	0.33	11,136,358.91	34,208,269.19	100.00	337,475.68	0.99	33,870,793.5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0,441,724.00	93.46			10,441,724.00	27,858,755.78	81.44			27,858,755.78
商业承兑汇票	731,194.64	6.54	36,559.73	5.00	694,634.91	6,349,513.41	18.56	337,475.68	5.31	6,012,037.73
合计	11,172,918.64	100.00	36,559.73	0.33	11,136,358.91	34,208,269.19	100.00	337,475.68	0.99	33,870,793.5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0,441,724.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731,194.64	36,559.73	5.00
合计	11,172,918.64	36,559.73	0.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3. 应收账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337,475.68	-300,915.95				36,559.73
合计	337,475.68	-300,915.95				36,559.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009,001,329.68	982,707,987.57
1 年以内小计	1,009,001,329.68	982,707,987.57
1 至 2 年	325,358,797.21	208,730,634.84
2 至 3 年	136,030,940.87	59,787,756.02
3 年以上	96,674,227.42	87,141,374.71
合计	1,567,065,295.18	1,338,367,753.1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659,221.95	0.87	13,659,221.95	100.00		13,244,319.95	0.99	13,244,319.9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53,406,073.23	99.13	283,149,132.49	18.23	1,270,256,940.74	1,325,123,433.19	99.01	206,383,210.68	15.57	1,118,740,222.51
其中：										
账龄组合	1,553,406,073.23	99.13	283,149,132.49	18.23	1,270,256,940.74	1,325,123,433.19	99.01	206,383,210.68	15.57	1,118,740,222.51
合计	1,567,065,295.18	100.00	296,808,354.44	18.94	1,270,256,940.74	1,338,367,753.14	100.00	219,627,530.63	16.41	1,118,740,222.5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建坤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	13,659,221.95	13,659,221.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659,221.95	13,659,221.9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09,001,329.68	50,450,066.48	5.00
1 至 2 年	324,920,276.21	81,230,069.06	25.00
2 至 3 年	136,030,940.87	68,015,470.48	50.00
3 年以上	83,453,526.47	83,453,526.47	100.00
合计	1,553,406,073.23	283,149,132.49	18.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3. 应收账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244,319.95	438,521.00	23,619.00			13,659,221.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6,383,210.68	86,265,932.11	-110,800.00	9,610,810.30		283,149,132.49
合计	219,627,530.63	86,704,453.11	-87,181.00	9,610,810.30		296,808,354.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610,810.3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31,784,663.30		31,784,663.30	2.00	4,710,957.70

上海市机械 施工集团有 限公司	29,759,121.88		29,759,121.88	1.88	3,129,561.23
中国雄安集 团城市发展 投资有限公 司	26,115,839.53	1,092,956.13	27,208,795.66	1.72	4,491,301.90
中联重科建 筑起重机械 有限责任公 司	20,059,562.36		20,059,562.36	1.27	1,002,978.12
上海建工集 团股份有限 公司	18,699,436.41	8,594.87	18,708,031.28	1.17	6,473,109.36
合计	126,418,623.48	1,101,551.00	127,520,174.48	8.04	19,807,908.3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 保金	18,487,873. 58	3,847,080. 04	14,640,793. 54	20,219,678. 48	5,843,728. 45	14,375,950. 03
合计	18,487,873. 58	3,847,080. 04	14,640,793. 54	20,219,678. 48	5,843,728. 45	14,375,950. 0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 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 提 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 提 比 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487,873.58	100.00	3,847,080.04	20.81	14,640,793.54	20,219,678.48	100.00	5,843,728.45	28.90	14,375,950.03
其中：										
账龄组合	18,487,873.58	100.00	3,847,080.04	20.81	14,640,793.54	20,219,678.48	100.00	5,843,728.45	28.90	14,375,950.03
合计	18,487,873.58	100.00	3,847,080.04	20.81	14,640,793.54	20,219,678.48	100.00	5,843,728.45	28.90	14,375,950.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8,487,873.58	3,847,080.04	20.81
合计	18,487,873.58	3,847,080.04	20.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3. 应收账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996,648.41			
合计	-1,996,648.41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259,397.02	96.92	22,653,490.64	79.52
1至2年	628,489.49	3.01	5,830,650.43	20.47
2至3年	14,297.29	0.07	2,714.71	0.01
合计	20,902,183.80	100.00	28,486,855.7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2,521,214.57	12.06
上海爱康国宾福康门诊部有限公司	650,942.65	3.11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534,536.71	2.56
重庆绿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88,000.00	2.33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487,089.00	2.33
合计	4,681,782.93	22.3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909,590.28	37,991,354.25
合计	23,909,590.28	37,991,354.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6,674,349.33	26,467,499.59
1 年以内小计	16,674,349.33	26,467,499.59
1 至 2 年	5,706,585.52	12,405,190.14
2 至 3 年	7,578,038.56	7,086,674.14
3 年以上	15,339,853.14	16,534,654.89
合计	45,298,826.55	62,494,018.7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9,376,211.07	48,672,185.92
备用金	2,921,791.18	4,500,234.80
垫付款	200,000.00	1,559,214.70
应收暂付款及其他	2,800,824.30	7,762,383.34
合计	45,298,826.55	62,494,018.7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323,375.01	3,101,297.54	20,077,991.96	24,502,664.51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85,329.28	285,329.28		
--转入第三阶段		-1,894,509.64	1,894,509.64	
本期计提	-204,328.26	-65,470.81	-2,819,629.17	-3,089,428.24
本期核销			24,000.00	24,000.00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833,717.47	1,426,646.37	19,128,872.43	21,389,236.2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公司将账龄 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一阶段，将账龄 1-2 年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二阶段，2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划分第三阶段。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00					1,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502,664.51	- 3,089,428.24		24,000.00		20,389,236.27
合计	24,502,664.51	- 3,089,428.24		24,000.00		21,389,236.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4,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908,681.00	4.21	押金保证金	3年以上	1,908,681.00
重庆市垫江县东部片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61,254.42	2.78	押金保证金	3年以上	1,261,254.42
南通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123,878.00	2.48	押金保证金	3年以上	1,123,878.00
上海斯泰安涂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2.21	应收暂付款及其他	3年以上	1,000,000.00
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	964,100.00	2.13	押金保证金	3年以上	48,205.00
合计	6,257,913.42	13.81	/	/	5,342,018.4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6,375.47		416,375.47	307,954.85		307,954.85
在产品	3,786,599.77		3,786,599.77	4,703,696.51		4,703,696.51
合同履约成本	5,749,869.41		5,749,869.41	8,098,598.65		8,098,598.65
库存商品	2,553,238.64		2,553,238.64	3,400,560.27		3,400,560.27
发出商品	26,207,383.78		26,207,383.78	21,611,677.42		21,611,677.42
合计	38,713,467.07		38,713,467.07	38,122,487.70		38,122,487.7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	16,909,453.43	20,625,379.17
预缴企业所得税	3,066,242.92	3,207,899.72
其他	43,408.04	86,402.16
合计	20,019,104.39	23,919,681.05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政府债	500,000.00		50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天津安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2,620,371.89			675,813.89						13,296,185.78	
小计	12,620,371.89			675,813.89						13,296,185.78	
二、联营企业											
上海建研科贸有限公司	379,724.82			119,482.20			46,600.70			452,606.32	
小计	379,724.82			119,482.20			46,600.70			452,606.32	
合计	13,000,096.71			795,296.09			46,600.70			13,748,792.1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持有上海建坤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5.00%的股权，投资成本为 350 万元，公司将其作为联营企业进行核算；2020 年 9 月该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已为零。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天津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90,000.00						90,000.00				
合计	90,000.00						90,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述股权投资长期持有，不以交易性为目的，故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86,940,317.13	755,033,053.41
合计	886,940,317.13	755,033,053.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同能源管理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37,403,278.99	346,802,674.21	75,219,975.58	74,042,738.15	11,047,636.76	1,244,516,303.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749,590.25	36,092,267.95	5,395,616.48	59,020,830.98		207,258,305.66
(1) 购置		30,039,561.97	5,395,616.48	6,315,062.37		41,750,240.82
(2) 在建工程转入	106,749,590.25	6,052,705.98		52,705,768.61		165,508,064.84
3. 本期减少金额		8,277,098.74	4,167,111.47	6,452,974.78		18,897,184.99
处置或报废		8,277,098.74	4,167,111.47	6,452,974.78		18,897,184.99
4. 期末余额	844,152,869.24	374,617,843.42	76,448,480.59	126,610,594.35	11,047,636.76	1,432,877,424.3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2,277,685.81	226,594,645.78	60,602,061.13	46,733,899.18	3,274,958.38	489,483,250.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7,697,325.78	37,371,064.80	4,425,160.22	7,660,802.10	6,834,337.59	73,988,690.49
计提	17,697,325.78	37,371,064.80	4,425,160.22	7,660,802.10	6,834,337.59	73,988,690.49
3. 本期减少金额		7,513,887.68	3,905,278.73	6,115,667.13		17,534,833.54
处置或报废		7,513,887.68	3,905,278.73	6,115,667.13		17,534,833.54
4. 期末余额	169,975,011.59	256,451,822.90	61,121,942.62	48,279,034.15	10,109,295.97	545,937,107.23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74,177,857.65	118,166,020.52	15,326,537.97	78,331,560.20	938,340.79	886,940,317.13
2. 期初账面价值	585,125,593.18	120,208,028.43	14,617,914.45	27,308,838.97	7,772,678.38	755,033,053.4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实验大楼（3号楼）7楼	479,777.79	无法办理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5,907,325.77	89,739,556.73
合计	55,907,325.77	89,739,556.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宛平南路园区综合改造项目				76,565,802.20		76,565,802.20
预付购房款	30,403,531.90		30,403,531.90			
待安装设备等	25,503,793.87		25,503,793.87	13,173,754.53		13,173,754.53
合计	55,907,325.77		55,907,325.77	89,739,556.73		89,739,556.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宛平南路园区综合改造项目	161,481,448.97	76,565,802.20	84,915,646.77	156,761,448.97	4,720,000.00		100.00	100.00				自筹、募集资金
合计	161,481,448.97	76,565,802.20	84,915,646.77	156,761,448.97	4,720,000.0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693,161.02	61,693,161.02
2. 本期增加金额	39,899,322.25	39,899,322.25
租入	39,899,322.25	39,899,322.25
3. 本期减少金额	30,964,558.45	30,964,558.45
租赁结束	30,964,558.45	30,964,558.45
4. 期末余额	70,627,924.82	70,627,924.8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044,216.99	20,044,216.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6,114,992.36	16,114,992.36
计提	16,114,992.36	16,114,992.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4,898,655.64	14,898,655.64
租赁结束	14,898,655.64	14,898,655.64
4. 期末余额	21,260,553.71	21,260,553.71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9,367,371.11	49,367,371.11
2. 期初账面价值	41,648,944.03	41,648,944.0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	专利等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9,633,059.59	7,383,174.72	19,690,000.00	22,750,000.00	199,456,234.31
2. 本期增加金额	4,720,000.00	824,227.95			5,544,227.95
1) 购置		824,227.95			824,227.95
2) 在建工程转固	4,720,000.00				4,72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225,471.70			225,471.70
其他		225,471.70			225,471.70
4. 期末余额	154,353,059.59	7,981,930.97	19,690,000.00	22,750,000.00	204,774,990.5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7,377,649.95	2,977,466.66	6,169,000.00	8,275,000.00	44,799,116.61
2. 本期增加金额	3,490,527.38	860,162.38	1,969,000.00	2,275,000.00	8,594,689.76
计提	3,490,527.38	860,162.38	1,969,000.00	2,275,000.00	8,594,689.7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0,868,177.33	3,837,629.04	8,138,000.00	10,550,000.00	53,393,806.37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3,484,882.26	4,144,301.93	11,552,000.00	12,200,000.00	151,381,184.19
2. 期初账面价值	122,255,409.64	4,405,708.06	13,521,000.00	14,475,000.00	154,657,117.7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3,638,299.16			93,638,299.16
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75,839,766.28			75,839,766.28
天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1,925,980.62			41,925,980.62
重庆佳兴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0,454,325.90			10,454,325.90
上海豪斯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301,309.60			9,301,309.60
上海建科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7,872,026.62			7,872,026.62
上海浦桥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802,112.04			6,802,112.04
成都市蓉咨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545,019.69			5,545,019.69
武汉仲联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735,787.59			3,735,787.59
上海建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3,190,098.62			3,190,098.62
上海地铁咨询监理科技有限公司	222,666.14			222,666.14
合计	258,527,392.26			258,527,392.2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购买上海豪斯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		9,301,309.60		9,301,309.60
购买上海建科广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	7,872,026.62			7,872,026.62
合计	7,872,026.62	9,301,309.60		17,173,336.2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	环境低碳技术服务	是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期待摊费用		
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检测与技术服务	是
天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经营性资产和负债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工程咨询服务	是
重庆佳兴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固定资产	工程咨询服务	是
上海豪斯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固定资产	检测与技术服务	是
上海浦桥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工程咨询服务	是
成都市蓉咨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固定资产	工程咨询服务	是
武汉仲联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环境低碳技术服务	是
上海建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	环境低碳技术服务	是
上海地铁咨询监理科技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固定资产	工程咨询服务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166,329,719.57	330,000,000.00		5年	各年收入增长率为5.00%，各年毛利率为41.02%-43.12%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	稳定期增长率：0%，稳定期毛利率：41.02%	10.74%
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	182,907,293.12	217,000,000.00		5年	各年收入增长率为3.99%-	根据历史经验	稳定期增长率：	10.24%

有限责任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4.99%，各年毛利率为 52.63%-54.11%	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	0%，稳定期毛利率：54.10%	
天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92,879,406.74	180,000,000.00		5 年	各年收入增长率为 0.68%-5.54%，各年毛利率为 35.10%-36.13%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	稳定期增长率：0%，稳定期毛利率：35.10%	12.00%
重庆佳兴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26,703,068.75	28,800,000.00		5 年	各年收入增长率为 15.00%，各年毛利率为 16.50%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	稳定期增长率：0%，稳定期毛利率：16.50%	11.47%
上海豪斯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9,304,909.60	4,144.00	9,301,309.60	5 年	各年收入增长率为 0.00%-25.00%，各年毛利率为 33.00%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	稳定期增长率：0%，稳定期毛利率：33.00%	8.91%
上海浦桥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15,474,593.00	196,000,000.00		5 年	各年收入增长率为 5.00%，各年毛利率为 30.00%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	稳定期增长率：0%，稳定期毛利率：30.00%	10.56%
成都市蓉咨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8,668,207.30	11,100,000.00		5 年	各年收入增长率为 8.00%，各年毛利率为 30.00%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	稳定期增长率：0%，稳定期毛利率：30.00%	11.09%

						测确定		
武汉仲联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12,016,689.20	31,300,000.00		5年	各年收入增长率为5.00%-9.00%，各年毛利率为29.40%-30.70%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	稳定期增长率：0%，稳定期毛利率：29.40%	12.43%
上海建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9,205,351.26	153,000,000.00		5年	各年收入增长率为8.00%，各年毛利率为29.00%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	稳定期增长率：0%，稳定期毛利率：29.00%	9.10%
上海地铁咨询监理科技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318,126.70	161,000,000.00		5年	各年收入增长率为3.00%，各年毛利率为34.00%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	稳定期增长率：0%，稳定期毛利率：34.00%	10.05%
合计	523,807,365.24	1,308,204,144.00	9,301,309.6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上期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湖北君邦环境技术	营业收入：152,000,000	营业收入：157,171,744	92.42	营业收入：143,000,000	营业收入：145,769,956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	.00 归母净利润： 35,000,000.00	.17 归母净利润： 32,348,431.04		.00 归母净利润： 33,000,000.00	.64 归母净利润： 33,445,006.72			
武汉仲联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37,000,000.00 归母净利润： 3,300,000.00	营业收入： 34,937,882.31 归母净利润： 3,911,305.57	94.43	营业收入： 32,200,000.00 归母净利润： 2,600,000.00	营业收入： 31,011,584.33 归母净利润： 3,352,735.95	96.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形成的商誉涉及业绩承诺的子公司为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和武汉仲联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业绩承诺期为2021年度、2022年度和2023年度：

① 业绩承诺方承诺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和2023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不低于13,500.00万元、14,300.00万元和15,200.00万元，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3,100.00万元、3,300.00万元和3,500.00万元，超出部分可用于弥补其他年度业绩承诺缺口。

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和202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3,537.56万元、14,577.00万元和15,717.17万元，归母净利润分别为3,146.81万元、3,344.50万元和3,234.84万元。

② 业绩承诺方承诺武汉仲联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和2023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不低于2,800.00万元、3,220.00万元和3,700.00万元，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00.00万元、260.00万元和330.00万元，超出部分可用于弥补其他年度业绩承诺缺口。

武汉仲联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和202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811.10万元、3,101.16万元和3,493.79万元，归母净利润分别为239.63万元、335.27万元和391.13万元。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841,060.29	1,753,059.75	1,969,282.48		8,624,837.56
合计	8,841,060.29	1,753,059.75	1,969,282.48		8,624,837.56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2,838,720.90	41,208,049.36	202,668,488.44	32,309,048.96

租赁合同	49,970,877.56	8,469,726.15	39,609,294.56	6,576,966.20
可抵扣亏损	8,906,871.82	1,553,792.42	1,023,948.07	153,592.21
合计	321,716,470.28	51,231,567.93	243,301,731.07	39,039,607.3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租赁合同	49,367,371.11	8,282,991.12	41,648,944.03	6,945,939.09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3,616,138.24	11,028,834.56	58,890,606.21	11,923,051.55
固定资产折旧一次性税前扣	30,903,448.53	4,635,517.28	34,795,172.73	5,219,275.91
合计	133,886,957.88	23,947,342.96	135,334,722.97	24,088,266.5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9,242,509.58	47,642,910.83
可抵扣亏损	346,598,130.00	320,283,367.09
合计	405,840,639.58	367,926,277.9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53,641,220.63	
2024 年	44,756,302.71	56,816,969.85	
2025 年	86,541,215.83	85,405,937.95	
2026 年	43,747,381.09	40,420,134.18	
2027 年	61,315,545.13	61,787,373.90	
2028 年	63,781,472.28	1,001,336.66	
2029 年	15,361,624.57	657,207.03	
2030 年	3,712,015.14	3,712,086.37	
2031 年	3,905,666.72		
2032 年	16,554,139.10	16,841,100.52	
2033 年	6,922,767.43		
合计	346,598,130.00	320,283,367.0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股权收购款				2,151,800.00		2,151,800.00
合计				2,151,800.00		2,151,800.0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6,642,044.45	16,642,044.45	质押	/	16,146,044.45	16,146,044.45	质押	/
货币资金	15,734,803.01	15,734,803.01	其他	保函保证金及其他	15,064,000.66	15,064,000.66	其他	保函保证金及其他
合计	32,376,847.46	32,376,847.46	/	/	31,210,045.11	31,210,045.11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003,583.33
合计		2,003,583.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及服务费	155,421,442.54	138,976,628.80
工程款及设备款	52,445,926.89	7,733,607.23
合计	207,867,369.43	146,710,236.0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91,050,845.29	212,323,954.70
合计	191,050,845.29	212,323,954.7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50,622,492.20	2,231,787,682.55	2,178,102,817.28	504,307,357.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186,936.99	232,234,588.97	239,145,329.57	13,276,196.39
三、辞退福利		6,239,449.84	5,968,245.84	271,204.00
合计	470,809,429.19	2,470,261,721.36	2,423,216,392.69	517,854,757.8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3,138,903.18	1,840,005,246.67	1,779,914,931.48	493,229,218.37
二、职工福利费		103,604,198.06	103,604,198.06	
三、社会保险费	15,933,485.10	147,833,870.12	153,983,217.10	9,784,138.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768,424.34	125,107,011.94	130,710,100.42	7,165,335.86
工伤保险费	275,240.86	4,169,913.55	4,228,208.34	216,946.07
生育保险费	42,966.38	915,236.04	931,667.97	26,534.45
其他	2,846,853.52	17,641,708.59	18,113,240.37	2,375,321.74
四、住房公积金	384,838.64	103,944,678.13	103,936,000.13	393,516.6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65,265.28	36,399,689.57	36,664,470.51	900,484.34
合计	450,622,492.20	2,231,787,682.55	2,178,102,817.28	504,307,357.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19,488,656.25	207,677,713.57	214,399,125.21	12,767,244.61
2、失业保险费	698,280.74	6,502,729.79	6,695,784.75	505,225.78
3、企业年金缴费		18,054,145.61	18,050,419.61	3,726.00
合计	20,186,936.99	232,234,588.97	239,145,329.57	13,276,196.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8,470,389.25	35,944,704.22
企业所得税	44,861,564.32	41,820,550.35
个人所得税	7,879,362.61	9,938,466.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8,200.32	1,592,508.97
房产税	2,207,644.94	2,006,724.96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864,334.81	867,361.18
印花税	227,260.76	88,485.71
土地使用税及其他	208,462.11	242,146.37
合计	105,667,219.12	92,500,948.53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6,493,339.83	
其他应付款	159,464,115.66	222,908,331.04
合计	165,957,455.49	222,908,331.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普通股股利	6,493,339.83	
合计	6,493,339.8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83,205,215.36	131,518,960.07
股权款	35,736,000.00	55,105,287.01
拆借款	6,457,000.00	6,457,000.00
应付暂收款及其他	34,065,900.30	29,827,083.96
合计	159,464,115.66	222,908,331.04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926,278.69	9,535,386.70
合计	11,926,278.69	9,535,386.7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0,067,428.32	10,700,824.16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79,000.00	
合计	10,146,428.32	10,700,824.1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38,044,598.87	30,073,907.86
合计	38,044,598.87	30,073,907.86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200,413.12	173,910.02
合计	200,413.12	173,910.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住房维修专用基金	173,910.02	26,503.10		200,413.12	
合计	173,910.02	26,503.10		200,413.12	/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3,847,356.80	15,889,239.63
合计	13,847,356.80	15,889,239.63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541,814.00	33,860,360.80	21,297,487.14	40,104,687.66	
合计	27,541,814.00	33,860,360.80	21,297,487.14	40,104,687.6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4,861,106	55,000,000				55,000,000	409,861,106

其他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3〕40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5,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47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630,850,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1,944,208.58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98,905,791.42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55,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43,905,791.4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6-9号）。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71,165,590.96	546,682,013.88	500,679.15	1,617,346,925.69
合计	1,071,165,590.96	546,682,013.88	500,679.15	1,617,346,925.6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股本溢价增加543,905,791.42元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3、股本之说明；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购买其子公司重庆市斯励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少数股权，导致资本公积减少500,679.15元；

上海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购买其子公司上海建科协立设计审图有限公司少数股权，导致本期资本公积增加2,776,222.46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71.04	127,671.18				127,671.18		118,900.1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771.04	127,671.18				127,671.18		118,900.1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771.04	127,671.18				127,671.18		118,900.1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205,532.01		22,378.74	3,183,153.27
合计	3,205,532.01		22,378.74	3,183,153.2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22,378.74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使用金额为 22,378.74 元。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9,051,085.59	11,610,083.64		50,661,169.23
合计	39,051,085.59	11,610,083.64		50,661,169.2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增加数系按母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59,847,706.99	896,974,273.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56,636.14	-322,305.8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59,491,070.85	896,651,967.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5,760,908.29	275,595,299.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610,083.64	13,556,157.52
应付普通股股利	86,070,832.26	
其他		-799,961.8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77,571,063.24	1,159,491,070.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356,636.14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03,528,895.75	2,655,335,328.93	3,553,713,292.30	2,385,645,817.71
其他业务	5,971,049.00	1,227,351.80	3,994,200.83	859,504.89
合计	4,009,499,944.75	2,656,562,680.73	3,557,707,493.13	2,386,505,322.6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商品类型	
工程咨询服务	2,186,822,779.01
检测与技术服务	1,199,502,393.32
环境低碳技术服务	442,038,633.92
特种工程与产品销售	157,153,690.93
其他业务	18,011,398.57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上海	2,315,191,757.74
非上海	1,678,633,739.33
境外	9,703,398.6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777,519,258.2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3,226,009,637.53
合计	4,003,528,895.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17,541.40	8,865,643.33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8,625,780.96	7,940,979.64
房产税	9,096,686.12	7,881,368.43
印花税	879,377.04	648,757.64
土地使用税及其他	359,711.05	410,200.87
合计	27,879,096.57	25,746,949.9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4,440,304.23	83,124,959.22
业务招待费	19,161,996.83	14,335,784.90
市场宣传与拓展费	12,711,066.43	12,078,808.88
办公费	7,246,702.41	6,227,232.95
交通及差旅费	5,897,601.39	3,057,010.41
房租及物业费	1,828,466.20	1,766,007.22
其他	984,111.31	1,826,841.38
合计	142,270,248.80	122,416,644.9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5,133,040.02	386,157,950.82
房租及物业费	25,527,967.38	26,090,007.19
折旧与摊销	23,224,043.51	23,690,592.66

交通及差旅费	17,922,065.23	13,123,645.12
办公费	16,672,869.20	12,311,416.52
咨询服务费	16,566,272.97	12,665,946.12
装修及修理费	11,183,480.91	6,189,494.04
业务招待费	9,233,084.31	6,962,339.51
其他	10,493,481.08	7,459,119.91
合计	555,956,304.61	494,650,511.8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6,744,609.31	146,116,006.16
检测及加工费	31,267,209.83	16,911,957.62
材料费	18,979,887.81	20,664,166.95
折旧与摊销	10,356,402.20	11,172,332.97
出版及资料费	6,535,387.47	7,154,255.88
差旅及会议费	5,070,551.13	1,568,573.23
设备使用费	4,012,159.96	4,095,813.94
其他	8,629,924.01	9,939,719.42
合计	251,596,131.72	217,622,826.17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999,446.42	2,934,486.27
减：利息收入	27,837,414.06	17,967,900.22
汇兑损益	45,114.37	-103,701.52
手续费及其他	1,043,755.00	1,902,115.74
合计	-23,749,098.27	-13,234,999.73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6,936,734.66	70,666,206.4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833,493.51	769,304.98
增值税加计抵减	2,913,049.81	4,820,682.33
合计	71,683,277.98	76,256,193.7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5,296.09	688,105.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45,140.02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51,250.00	
无需支付的股权款	3,892,954.38	
合计	5,239,500.47	1,133,245.7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00,915.95	3,470,350.5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6,680,834.11	-52,538,607.6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089,428.24	-1,585,874.37
合计	-83,290,489.92	-50,654,131.5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996,648.41	-1,298,938.71
商誉减值损失	-9,301,309.60	
合计	-7,304,661.19	-1,298,938.7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4,969.50	106,339.42
其他	304,247.76	164,353.20

合计	429,217.26	270,692.62
----	------------	------------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46,701.97	53,930.69	546,701.9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46,701.97	53,930.69	546,701.97
无需支付的款项及其他	4,710,457.92	902,612.58	4,710,457.92
合计	5,257,159.89	956,543.27	5,257,159.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65,000.00	770,960.00	465,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33,611.16	160,272.51	633,611.1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33,611.16	160,272.51	633,611.16
滞纳金、罚款及赔偿支出	897,325.46	1,084,481.69	897,325.46
其他	151,007.40	453,895.04	151,007.40
合计	2,146,944.02	2,469,609.24	2,146,944.0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265,620.26	46,394,390.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332,884.18	-5,320,591.39
合计	41,932,736.08	41,073,798.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88,851,641.06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7,212,910.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5,188,234.0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95,968.0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4,927.58
允许加计扣除的成本、费用的影响	-28,922,623.6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224,451.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61,065.7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494,953.28
其他	-448,696.42
所得税费用	41,932,736.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及个税返还	81,333,101.83	81,509,063.38
收到往来款	283,792,364.40	437,241,184.81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3,066,730.48	10,532,926.64
收回保函保证金	5,243,444.48	7,162,413.55
收回质押的存款		33,000,000.00
租金收入及其他	6,306,814.69	3,022,356.44
合计	389,742,455.88	572,467,944.8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30,767,639.43	176,072,762.62
支付往来款	315,056,593.28	425,035,193.10
支付保函保证金	5,649,078.79	7,084,745.44
支付质押的存款		16,000,000.00

财务手续费及其他	2,549,074.38	3,940,480.22
合计	554,022,385.88	628,133,181.3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收益	14,872,534.28	6,457,031.46
合计	14,872,534.28	6,457,031.46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	142,259,748.85	99,088,386.92
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	1,841,036.63	1,919,826.00
合计	144,100,785.48	101,008,212.92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结构性存款及其他投资	3,475,000,000.00	1,760,000,000.00
收回拆借款	1,359,214.70	
收购子公司取得的现金净额		130,966.12
合计	3,476,359,214.70	1,760,130,966.1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入结构性存款及其他投资	3,475,000,000.00	1,760,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减少的现金		127,872.01
合计	3,475,000,000.00	1,760,127,872.0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	2,768,416.90	15,754,664.98
符新虎		711,142.04
鲜秀珍		31,606.31
王英信		31,606.31
归还少数股东的投资	13,720,000.01	39,129,432.00
上市中介费用	11,168,861.11	1,882,075.48
支付的房租	15,975,410.51	16,942,291.48
合计	43,632,688.53	74,482,818.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003,583.33	4,000,000.00	149,341.67	6,152,925.00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609,294.56		29,429,561.35	15,148,622.12	3,919,356.23	49,970,877.56
合计	41,612,877.89	4,000,000.00	29,578,903.02	21,301,547.12	3,919,356.23	49,970,877.5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6,918,904.98	307,120,434.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7,304,661.19	1,298,938.71
信用减值损失	83,290,489.92	50,654,131.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3,988,690.49	71,734,088.71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114,992.36	14,134,826.60
无形资产摊销	8,594,689.76	8,456,146.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69,282.48	1,796,379.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9,217.26	-270,692.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909.19	106,341.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933,262.82	-4,742,056.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39,500.47	-1,133,245.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91,960.56	-5,175,757.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0,923.59	-144,833.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0,979.37	-7,272,343.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179,590.35	-256,629,153.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866,251.61	31,599,480.98
其他	-22,378.74	-35,61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407,058.82	211,497,065.9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22,093,991.01	1,429,679,804.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29,679,804.90	1,408,385,614.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2,414,186.11	21,294,190.6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756,332.62
其中：上海豪斯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756,332.62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756,332.62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22,093,991.01	1,429,679,804.90
其中：库存现金	62,792.46	368,191.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21,901,048.10	1,429,287,916.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0,150.45	23,697.01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2,093,991.01	1,429,679,804.9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募集资金	148,391,071.63	使用范围受限但可随时支取
合计	148,391,071.63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货币资金	32,376,847.46	31,210,045.11	
合计	32,376,847.46	31,210,045.11	/

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中因质押等原因受限的银行存款 16,907,212.49 元；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有受限的保函保证金 15,469,634.97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7,583,017.15
其中：美元	934,117.64	7.0827	6,616,075.01
以色列谢克尔	495,171.25	1.9527	966,942.1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20,207,336.82	17,174,390.53
合计	20,207,336.82	17,174,390.53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36,182,747.3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	2,968,776.57	
合计	2,968,776.5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6,744,609.31	146,116,006.16
材料费	18,979,887.81	20,664,166.95
检测及加工费	33,017,209.83	16,911,957.62
折旧与摊销	8,606,402.20	11,172,332.97
出版及资料费	6,535,387.47	7,154,255.88
设备使用费	4,012,159.96	4,095,813.94
差旅及会议费	5,070,551.13	1,568,573.23

其他	8,629,924.01	9,939,719.42
合计	251,596,131.72	217,622,826.1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51,596,131.72	217,622,826.17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增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上海建科设备检测有限公司	设立	2023年4月28日	8,000,000.00	100.00%
建科（武汉）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设立	2023年7月31日	8,000,000.00	100.00%
斯励博工程咨询（广东）有限公司	设立	2023年9月14日	10,000,000.00	100.0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向建科（武汉）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实际出资2,000,000.00元，未向斯励博工程咨询（广东）有限公司实际出资。

(2) 合并范围减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奥来国信（天津）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23年5月18日	540.36	-219.6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上海市	5,0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建研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500.00	上海市	机械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建科工程改造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5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建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2,667.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83.75	设立
重庆市斯励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市	100.00	重庆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建科预应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市	800.00	上海市	工程施工		99.13	设立
上海建科数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建科（武汉）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武汉市	800.00	武汉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	上海市	3,0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建科深水港检验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混凝土质量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上海市	22.5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市中民防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5.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0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建科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	6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思立博(上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	5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地铁咨询监理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浦桥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成都市蓉咨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	600.00	成都市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重庆佳兴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	500.00	重庆市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上海市	46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建科协立设计审图有限公司	上海市	3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斯励博工程咨询(广东)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深圳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建科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15,000.00	上海市	商务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建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1,880.00	上海市	商务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建科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建科电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1,4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70.00	设立
上海建科设备检测有限公司	上海市	8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建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0.00	上海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建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3,0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上海市环境监测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市	1,7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建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0.00	上海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931.76	北京市	技术服务	55.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思立博(北京)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200.00	北京市	技术服务		55.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思立博(河北雄安)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保定市	1,210.00	保定市	技术服务		55.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天津市	26,000.00	天津市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津市泛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天津市	2,000.00	天津市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津市成套设备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	1,500.00	天津市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津市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天津市	1,000.00	天津市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津市宏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天津市	400.00	天津市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500.00	武汉市	技术服务	6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湖北君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市	500.00	武汉市	技术服务		6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湖北君邦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200.00	武汉市	技术服务		60.00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武汉仲联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市	500.00	武汉市	技术服务	6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	变动后持股比例 (%)
重庆市斯励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3 日	51.00	100.00
上海建科协立设计审图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9 日	66.00	100.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重庆市斯励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建科协立设计审图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3,093,366.20	1,846,216.9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093,366.20	1,846,216.9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592,687.05	4,622,439.36

差额	500,679.15	-2,776,222.46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500,679.15	2,776,222.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296,185.78	12,620,371.8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75,813.89	636,327.20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52,606.32	379,724.8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9,482.20	51,778.56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持有上海建坤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5.00%的股权，投资成本为 350 万元，公司将其作为联营企业进行核算；2020 年 9 月该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已为零。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7,541,814.00	25,573,647.11		21,297,487.14		31,817,973.97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286,713.69				8,286,713.6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7,541,814.00	33,860,360.80		21,297,487.14		40,104,687.66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66,936,734.66	70,666,206.41
合计	66,936,734.66	70,666,206.41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七、4、应收票据、5、应收账款、6、合同资产、9、其他应收款。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 8.04%（2022 年 12 月 31 日：9.68%），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 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207,867,369.4 3	207,867,369.4 3	207,867,369.4 3		
其他应付款	165,957,455.4 9	165,957,455.4 9	165,957,455.4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926,278.69	13,992,784.90	13,992,784.90		
租赁负债	38,044,598.87	42,383,297.96		29,369,349.5 1	13,013,948.4 5
小计	423,795,702.4 8	430,200,907.7 8	387,817,609.8 2	29,369,349.5 1	13,013,948.4 5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 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003,583.33	2,070,250.00	2,070,250.00		
应付账款	146,710,236.0 3	146,710,236.0 3	146,710,236.0 3		
其他	222,908,331.0 4	222,908,331.0 4	222,908,331.0 4		

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35,386.70	10,484,546.13	10,484,546.13		
租赁负债	30,073,907.86	34,549,723.27		14,533,198.90	20,016,524.37
小计	411,231,444.96	416,723,086.47	382,173,363.20	14,533,198.90	20,016,524.37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000.00	9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0,000.00	90,000.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天津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股权，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故以其成本可代表其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	国有独资	2,006,600.00	28.11	28.1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通过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以及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计间接控制公司 55.43%的股权。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建研科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上海建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持股 20%
上海建坤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持股 35%
天津安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子公司天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上海国盛集团置业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国盛集团科教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盛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盛海创意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国盛集团置业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控制该公司
长江计算机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国盛集团置业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通过上海国盛集团置业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控制该公司
上海明天广场有限公司	上海国盛集团置业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通过上海国盛集团置业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控制该公司
上海东展房地产有限公司	上海国盛集团置业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国盛集团置业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控制该公司
上海盛闵智能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集成电路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建筑材料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揽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宝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夏锋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宝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夏锋担任其执行董事
上海宝岳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夏锋曾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2022年10月不再任职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紫宝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夏锋担任其执行董事
上海宝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夏锋担任其执行董事
上海机场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王吉杰配偶之姐妹李韧担任其董事长
北京圣伦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秦刘伟担任其董事长
上海紫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夏锋担任其执行董事
上海宝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夏锋担任其执行董事
上海建材集团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白蝶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新型建材岩棉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林磊担任其董事长
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母基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周予鼎担任其董事
上海上房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沈新根配偶之兄弟顾智强担任其财务总监
上海轻工环境保护压力容器监测总站	上海国盛集团原下属事业单位，现已撤销事业单位编制
中国航发商用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张建明担任其董事
天津国兴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天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10%以上股权的少数股东
淮安君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子公司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10%以上股权的少数股东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晓波曾担任其董事长，已于2022年1月不再任职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董事、副总裁李安曾担任其董事，已于2021年10月不再任职
上海信力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国盛集团置业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曾通过上海国

	盛集团置业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控制该公司；上海国盛集团置业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转让该公司部分股权，该公司相应变更为其参股子公司；2020 年 8 月，上海国盛集团置业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该公司剩余全部股权对外转让
天津市城乡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曾为子公司天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曾持有其 90% 股权，于 2021 年 2 月将所持股权全部转让
孙文伟	持有子公司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 以上股权的股东
李卫平	持有子公司武汉仲联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 以上股权的少数股东
陈培聪	持有子公司武汉仲联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 以上股权的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建研科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6,648,545.45	65,000,000.00	否	44,553,388.2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361,320.76	1,533,207.54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53,273.58	284,698.11
上海宝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01,415.09	1,042,452.83
上海盛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83,018.87	225,886.79
上海盛闵智能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61,979.25	224,243.40
上海揽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05,910.53	
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88,271.70	6,176,520.75
长江计算机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57,261.5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71,146.22	
上海机场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18,990.57	
上海宝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18,867.92	178,797.17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09,348.62	
上海宝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65,235.85	566,037.74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55,634.17	8,516.77
上海东展房地产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62,228.68	701,700.49
北京圣伦食品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47,169.81	
上海紫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38,050.94	
上海建材集团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2,764.15	59,179.24
上海白蝶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7,141.51	141,509.43
上海新型建材岩棉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7,334.90	
上海国盛集团置业控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3,811.22	
上海建研科贸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1,419.34	21,969.75
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母基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7,735.85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5,527.66	
上海国盛集团科教投资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4,331.37	
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3,962.26	
上海明天广场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867.92	
天津安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301.89	
上海上房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62.26	
上海信力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76,678.02
上海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63,207.55
上海紫宝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12,264.15
上海宝岳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3,773.58
上海宝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2,452.83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247.71
天津市城乡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384.91
上海轻工环境保护压力容器监测总站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27.4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建研科贸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68,733.60	168,733.6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陈培聪	3,300,000.00			系合并增加, 未约定时间
李卫平	3,157,000.00			系合并增加, 未约定时间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上海建坤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359,214.70			垫付款未约定时间, 本期已收回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73.78	1,390.3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资金流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海建研科贸有限公司	代员工充值	521,193.00	382,361.00

(2) 资金流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海建研科贸有限公司	员工小卖店消费	1,968,355.34	1,612,756.69
上海建研科贸有限公司	员工食堂消费	6,822,735.91	4,858,999.55

说明：为方便员工就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员工统一办理了一卡通餐卡，并由公司下属的上海建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统一进行就餐补贴资金的代收付，即各企业将就餐补贴统一划至上海建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建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定期根据员工在上海建研科贸有限公司食堂、小卖店的实际消费情况将消费资金划给上海建研科贸有限公司。同时，上海建研科贸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参股公司，办公地点与公司总部在同一园区内，为便利自身员工就餐消费，也为员工办理了一卡通餐卡，因此报告期内存在其代员工充值餐卡、资金流入公司上海建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的情况。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建坤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7,980,027.08	7,980,027.08	7,980,027.08	7,980,027.08
	上海宝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05,000.00	120,050.00	305,000.00	15,250.00
	上海揽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23,785.63	21,189.28		

	长江计算机集团有限公司	269,621.34	13,481.07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9,880.00	5,994.00		
	上海机场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104,040.00	5,202.00		
	上海建筑材料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000.00	24,000.00	48,000.00	12,000.00
	上海宝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000.00	11,250.00	45,000.00	2,250.00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9,000.00	1,950.00	184,800.00	9,240.00
	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36,000.00	1,800.00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175.00		
	中国航发商用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			331,200.00	16,560.00
	上海东展房地产有限公司			298,318.00	14,915.90
	上海宝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0,000.00	37,500.00
	上海信力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249,926.00	12,496.30
	上海盛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9,440.00	11,972.00
	上海盛闵智能医疗			237,698.00	11,884.90

	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紫宝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187,500.00	9,375.00
	上海宝岳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57,000.00	2,850.00
小 计		10,273,854.05	8,185,118.43	10,433,909.08	8,136,321.18
预付款项					
	上海建研科贸有限公司	20,440.00			
小 计		20,44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建研科贸有限公司	10,000.00	500.00	8,870.20	443.61
	上海机场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8,670.00	8,670.00	8,670.00	4,335.00
	上海建坤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359,214.70	679,607.35
小 计		18,670.00	9,170.00	1,376,754.90	684,385.9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建坤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70,000.00	870,000.00
	上海建研科贸有限公司	2,819.00	395,951.00
小 计		872,819.00	1,265,951.00
合同负债			
	上海集成电路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224,905.66	56,226.42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0,188.68	52,803.98
	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母基金有限公司	44,716.98	
	上海机场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171,764.15
	上海建研科贸有限公司		849.06
小 计		349,811.32	281,643.61
其他应付款			

	淮安君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38,916.20	12,038,916.20
	陈培聪	10,726,882.00	10,726,882.00
	李卫平	7,353,275.59	4,986,533.00
	天津国兴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5,880,000.00	19,600,000.01
	孙文伟	4,126,597.24	
	上海建坤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7,663.05	97,663.05
小 计		40,223,334.08	47,449,994.26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的履约及投标保函担保金额为 397,505,490.76 元，系各银行为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各工程项目出具的保函，其中 375,628,301.42 元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支行出具，3,185,000.00 元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通达支行出具，11,492,568.17 元由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出具，512,376.00 元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出具，1,358,903.75 元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楼支行出具，

1,344,273.76 元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汉口支行出具，3,984,067.66 元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出具。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8,366,665.44
-----------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工程咨询服务、检测与技术服务、环境低碳技术服务及特种工程与产品销

售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咨询服务	检测与技术服务	环境低碳技术服务	特种工程与产品销售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196,974,585.72	1,215,461,442.52	471,782,787.17	158,005,423.30	58,265,092.95	96,960,435.91	4,003,528,895.75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2,196,974,585.72	1,215,461,442.52	471,782,787.17	158,005,423.30	58,265,092.95	96,960,435.91	4,003,528,895.75
主营业务成本	1,524,346,531.43	759,763,330.38	326,694,796.60	114,519,504.02	49,351,944.24	119,340,777.74	2,655,335,328.93
资产总额	1,673,857,064.58	1,040,412,597.19	419,738,049.27	271,697,351.61	2,498,169,929.73	890,680,263.35	5,013,194,729.03
负债总额	727,578,334.67	345,167,432.59	222,463,106.16	100,709,884.45	145,567,602.06	214,871,606.32	1,326,614,753.6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提供项目管理服务并根据项目需要开立共管专用账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支行共管专用账户中的期末余额为11,472,733.77元，在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亭支行共管专用账户中的期末余额为26,753.04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826,989.68	113,409.24
1年以内小计	826,989.68	113,409.24
1至2年		2,264,883.73
2至3年	2,264,883.73	2,653,739.89
3年以上	5,526,771.65	3,060,805.77
合计	8,618,645.06	8,092,838.6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18,645.06	100.00	1,062,885.15	12.33	7,555,759.91	8,092,838.63	100.00	1,078,969.07	13.33	7,013,869.56
其中：										
账龄组合	1,100,630.48	12.77	1,062,885.15	96.57	37,745.33	1,090,248.55	13.47	1,078,969.07	98.97	11,279.48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7,518,014.58	87.23			7,518,014.58	7,002,590.08	86.53			7,002,590.08
合计	8,618,645.06	100.00	1,062,885.15	12.33	7,555,759.91	8,092,838.63	100.00	1,078,969.07	13.33	7,013,869.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9,731.93	1,986.60	5.00
3 年以上	1,060,898.55	1,060,898.55	100.00
合计	1,100,630.48	1,062,885.15	96.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3. 应收账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8,969.07	-16,083.92				1,062,885.15

合计	1,078,969.07	-16,083.92				1,062,885.15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6,339,222.29		6,339,222.29	73.55	
上海建科预应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557,404.78		557,404.78	6.47	
上海市环境监测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313,163.61		313,163.61	3.63	
武汉绿地滨江置业有限公司	304,600.00		304,600.00	3.53	304,600.00
上海建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54,003.62		254,003.62	2.95	
合计	7,768,394.30		7,768,394.30	90.13	304,600.0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账龄披露按账龄披露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5,043,618.86	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43,235,705.37	314,145,430.03
合计	448,279,324.23	344,145,430.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043,618.86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合计	5,043,618.86	3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52,078,809.53	21,521,232.28
1 年以内小计	152,078,809.53	21,521,232.28
1 至 2 年	6,120,000.00	172,902.55
2 至 3 年	70,951.90	292,500,000.00
3 年以上	286,116,839.10	1,024,839.10
合计	444,386,600.53	315,218,973.9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79,451.90	175,902.55
应收暂付款及其他	1,019,744.21	1,171,225.1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443,187,404.42	313,871,846.26
合计	444,386,600.53	315,218,973.9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7,574.05	43,225.64	1,022,744.21	1,073,543.9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17,737.98	17,737.98	
本期计提	-6,899.05	-25,487.66	109,737.97	77,351.26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675.00		1,150,220.16	1,150,895.1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

公司将账龄 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一阶段，将账龄 1-2 年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二阶段，2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划分第三阶段。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00					1,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543.90	77,351.26				150,895.16
合计	1,073,543.90	77,351.26				1,150,895.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建科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85,000,000.00	64.1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3年以上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3,773,638.81	23.3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年以内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7,996,609.61	6.3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年以内	
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	12,237,610.46	2.7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年以内	
天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677,397.80	1.7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年以内： 1,557,397.80 1-2年： 6,120,000.00	
合计	436,685,256.68	98.26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82,037,664.63		982,037,664.63	982,037,664.63		982,037,664.63
合计	982,037,664.63		982,037,664.63	982,037,664.63		982,037,664.6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90,531,498.44			290,531,498.44		
上海建科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0,959,775.00			180,959,775.00		

上海建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583,253.97			2,583,253.97		
上海建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上海市环境监测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24,375,555.90			24,375,555.90		
上海建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20,835,000.00			120,835,000.00		
天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22,472,581.32			122,472,581.32		
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39,800,000.00			139,800,000.00		
武汉仲联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9,480,000.00			9,480,000.00		
合计	982,037,664.63			982,037,664.6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有上海建坤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5.00%的股权，投资成本为 350 万元，公司将其作为联营企业进行核算；2020 年 9 月该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已为零。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09,858.49	875,334.62	502,830.18	148,765.37
其他业务	42,780,556.69	4,441,560.29	42,001,154.37	3,829,974.00
合计	45,390,415.18	5,316,894.91	42,503,984.55	3,978,739.3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1,884,355.33	178,343,240.42
理财产品收益	551,250.00	
合计	162,435,605.33	178,343,240.4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2,308.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6,936,734.6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825,933.5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619.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892,954.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7,125.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32,225.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81,894.45	
合计	79,104,555.1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对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影响

项目	金额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9,999,540.79
2022 年度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规定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5,605,281.45
差异	4,394,259.34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9	0.80	0.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2	0.60	0.6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吉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